

TEACHING HELPS

GALATIANS

导师辅读本

加拉太书

给导师的特别提示

请小心阅读以下的指引，了解如何使用导师辅读本。
导师辅读本只供导师使用。

导师辅读本内容包括：

-讲课指引

用以辅助导师讲课和引用例子，却不是代替详细研经，
以及个人在准备讲课中寻求圣灵的指引。

-深入探讨

附加材料以助理解经文。

-答案指引

答案指引不是给导师或组长作回答问题之用。然而，
当导师难以明白题问者所要求的答案时，他可以使用
答案指引，好安心带领组长会。

记着在每星期的组长会中，导师带领组长讨论问题
（组长会要以同样的方式带领自己的小组）。

讲课指引——第一课

简介和问安

加一：1-5

经文要点：保罗将神爱世人的真福音告诉加拉太信徒。

中心思想：哈利路亚！基督已经拯救我们！

讲课目的：我的听众会接受神爱世人的福音。

讲课题目：真实的事情！

I. 简介

加拉太的教会在麻烦当中！当地信徒受到关于真理（他们信仰的基础）的不同意见影响，感到疑惑。在现今的世上，有许多不同的、强烈的见解，辩论我们的信仰体系的真正基础是或应该是什么。今天，当我们开始研究使徒保罗写给加拉太教会的书信时，我们会尝试理解书信的背景和书信给我们介绍的真正福音，就是在耶稣基督里，神爱我们的真正好消息。为何保罗一开始就在如此混乱的情况下宣布真理？为什么他不首先揭露错谬？保罗运用的方法很象美国财政部。他们训练专家认出伪钞的方法，不是研究假的钱币，而是对真确的货币进行透彻的研究，作为分辨伪钞的最佳方法。信徒也必须扎根于真理，以能够分辨错谬！首先，我们必须知道“**哈利路亚！基督已经拯救我们！**”然后我们才更能知道所有不是出于祂的事情。在这简介里，当我们参看以下经文时，要记着“**哈利路亚！基督已经拯救我们！**”

加一：1-5
问题的历史背景
真正的福音（一：1-5）
恩惠与平安只来自神（一：3）

II. 讲课内容

一、问题的历史背景

1. **解释：**加拉太教会面临的问题是真实的；这不是一件小事情——关乎基督信仰的基本要道。背景如下：
 - a. 透过圣灵在保罗第一次的传道旅程事工，加拉太的众教会已经由保罗建立起来（徒十三—十四）。
 - b. 当保罗回到安提阿的家乡时，有两件重大事情发生了：
 - (1)彼得虚伪地不与外邦的基督徒相交。

(2)保罗知道犹太教人曾往加拉太尝试破坏他的权柄和福音信息。

保罗感到情势危急，便写信给加拉太的初生教会，勉励他们持守真道，避开所有异端邪说。加拉太众教会的信徒已经接受了真正的福音，这在他们当时的文化并不是一件讨好的事。在困难的时刻，他们曾为基督而持守信仰。他们这样做是因为他们知道**基督已经拯救他们！哈利路亚——基督的救恩是真实的！**

2. **说明、应用及重申中心思想：**当保罗和巴拿巴在第一次传道旅程向加拉太人传道时，他们在敌对情况下仍然传讲。他们遭受逼迫；保罗被人用石头打，被拖到城外待毙（徒十四：19）。但保罗和巴拿巴没有离开加拉太，直至他们坚固那些因信而得救的人，劝勉他们持守真道。他们强调，他们和信徒进入神的国，必须经历许多艰难。二人在各教会中选立了长老，又禁食祷告，就把他们交托所信的主和祂的恩典（徒十四：22—26）。这些人已经被召离开他们文化的黑暗，进入基督救恩的光明；圣灵在宣教士离开信徒后，就忠心地帮助这些初生教会。**哈利路亚！基督已经拯救他们！**

二、真正的福音（一：1—5）

1. **解释：**我们认识基督之前，我们需要拯救。没有寻见基督救恩的人是这邪恶世代的奴隶。我们不是因为犯罪，所以是罪人；而是因为我们犯罪，所以犯罪！我们犯罪是因为我们自我中心；就算我们常常行善，也是为了自我中心的动机，我们只“感到好一点”或“看起来好一点”而已。自我曾经在我们生命里掌权。可是，当神说第一个男人和第一个女人（亚当和夏娃）很好后，他们选择不相信神。他们选择为自己做一些事情，使他们变得象神，那就是知道善恶的分别。他们经历过与神完全相交——与完善的神同行相交。他们所知道的是完善。只是当他们不顺从神，选择知道邪恶的时候，那种相近的经历就破坏了（创二：15—17；三）。那破坏带给人类肉身上和灵性上的死——灵性上死了是因为生命、光明及所有正面属性（美丽、仁慈、爱、恩典、自制）都在神里面，但现在人类与神分隔开了。谁能填补那空隙？保罗说我们现时能够经历从父神和我们的主耶稣基督而来的恩典和平安，因为“基督……为我们的罪舍己，要救我们脱离这罪恶的世代”，而且这是“按照我们父神的旨意；但愿荣耀归于神，直到永永远远！”

哈利路亚！基督已经拯救我们！这全是父神的旨意！保罗已经把这真正的福音带给他们。惟独基督成就了我们的救恩。如果我们以为自己能够做任何事情帮助自己得救，我们就堕进自从亚当和夏娃以来人类曾堕入的陷阱。“你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这并不是出于自己，乃是神所赐的。也不是出于行为，免得有人自夸。”（弗二：8—9）**哈利路亚！基督已经拯救我们！**

2. **说明、应用及重申中心思想**：有一个小男孩在外面嬉戏后跑进屋里。他的母亲拦着他，问他右手上的什么。他答：“噢，这一定是泥块。”他的母亲跟着问他是否要弄掉手上的泥块。他想了一会儿说：“妈妈，是呀。我会用另一只手把泥块擦掉。”这计划有一个问题：一只污秽的手和另一只清洁的手会弄成两只污秽的手。

我们很多人象这小男孩。我们看到自己生命中的邪恶和错误，却以为能靠着自己生命中的善，使自己清洁和解决问题。但那是不可行的。我们全都需要一个方法，使我们在道德和灵性上清洁（罗三：23）。我们永不能靠自己成就这事。唯一的解决方法是靠耶稣基督的宝血洗净我们的罪。**哈利路亚！基督已经拯救我们！**

三、来自神的恩惠和平安（一：3）

1. **解释**：耶稣在十字架上的工作，为我们成就了两件大事：
- a. 我们接受神的恩典（不配受的恩惠）：“基督的牺牲带来神的富足。”
 - b. 我们得平安。争战完毕，和平掌权。只有我们与神和好了——藉着基督与神和好，我们才有从神而来的平安！（约壹一：7；弗二：11—21）
- 哈利路亚！基督已经拯救我们！**

2. **说明、应用和重申中心思想**：信徒经历的恩惠和平安就象被爱的孩子与他慈爱的父亲，在信任关系中感到安全、稳妥和祝福。诗篇九十一篇这样说：

“住在至高者隐密处的，必住在全能者的荫下。我要论到耶和华说，他是我的避难所，是我的山寨，是我的神，是我所倚靠的。他必救你脱离捕鸟人的网罗和毒害的瘟疫。他必用自己的翎毛遮蔽你。你要投靠在他的翅膀底下。他的诚实，是大小盾牌。你必不怕黑夜的惊骇，或是白日飞的箭，也不怕黑夜行的瘟疫，或是午间灭人的毒病。虽有千人仆倒在你旁边，万人仆倒在你右边，这灾却不得临近你。你惟亲眼观看，见恶人遭报。耶和华是我的避难所，你已将至高者当你的居所，祸患必不临到你，灾害也不挨近你的帐棚。因他要为你吩咐他的使者，在你行的一切道路上保护你。他们要用手托着你，免得你的脚碰在石头上。你要踹在狮子和虺蛇的身上，践踏少壮狮子和大蛇。神说，因为他专心爱我，我就要搭救他。因为他知道我的名，我要把他安置在高处。他若求告我，我就应允他。他在急难中，我要与他同在。我要搭救他，使他尊贵。我要使他足享长寿，将我的救恩显明给他。” **哈利路亚！基督已经拯救我们！**

我们研读加拉太书时，会集中看看救恩带来的益处。

第一、二课：保罗，自由的使徒

第三、四课：自由的信息

第五、六课：自由的生命

III. 总结

一、**最后的说明和应用**：希望这本加拉太书研读能挑战你和我查察我们在基督里的自由。就象加拉太信徒一样，开始的时候，在基督里可能感到很好，但渐渐就受到许多人为的传统、规条和宗教仪文掩盖了。这一切都使简单的福音真理含糊，而我们又发现自己回到束缚之中。我们象古老的衣柜一样，开始的时候，因着造衣柜的雕刻简单美丽，闪闪发亮，但光彩渐渐失去——首先，灰尘使衣柜颜色暗淡，接着本是光彩的油漆却使衣柜模糊起来。若是这样的话，愿我们让简单而真实的福音藉着我们的救主基督恢复我们与父神的关系。还有，若你们任何人还没有认识基督是救主和生命的主，亲爱的朋友，我们恳请你尽快寻求祂。祂渴望你的得救比我们更甚！**哈利路亚！基督已经拯救我们！**

二、**结语**：我们继续研读加拉太书时，愿我们让圣灵拿出凿子、刮刀和擦漆器具在我们的生命工作，直到我们能够说：**哈利路亚！基督已经拯救我们！**

三、**简短结束祈祷**：主啊，感谢祢，因为在许多掩盖我们灵魂的传统和要求之下，我们发现在祢里面有美丽而宝贵的自由和恩惠。主啊，藉着圣灵的工作，求祢使我们被祢的话语雕琢，直到透过福音，我们找到那本该属于我们的真正恩惠和平安；直到我们能够说：**哈利路亚！基督已经拯救我们！阿们。**

深入探索：加一：1-5

在第一世纪，罗马的加拉太省由大部分的小亚细亚中部组成。帕西尼、安该拉及特维尼都在加拉太省东北部分，由克里特或高卢族人控制，他们在那里已有三百年。这地方并不接近主要贸易或旅行路线。西南的省份包括罗马殖民地彼西底的安提阿、路司得，及后包括以哥念。到叙利亚和东方的路从小亚细亚西部的希腊市镇经过。这里的人曾经受到跟随亚历山大的希腊人、西流古王遣送到那里的犹太人，以及罗马帝王的影响。在这里，保罗在他第一次的传道旅程时建立了教会。

第一次传道旅程开始时（徒十三——十四），保罗、巴拿巴和称为马可的约翰向叙利亚的安提阿进发，乘船经过居比路，去到小亚细亚南面的别加。保罗和巴拿巴二人向北走，经过大数山脉，进入加拉太省，去彼西底的安提阿，接着去以哥念教导犹太人和外邦人。几个月后，他们去了路司得和特庇。在这些地方建立基督徒聚会的根基后，他们要由原路返回叙利亚的安提阿前，在这些教会中按立了基督徒领袖。保罗可能在加拉太北面也建立了其他基督徒教会，但这些工作却没有记录。

加拉太书的两大主题：(1)保罗的权柄；(2)主张割礼的人的教训。不少圣经学者相信这书信在耶路撒冷会议之前写成。保罗在安提阿时，和那些来自耶路撒冷探访安提阿的犹太教师起了争论（徒十五：1）。同时，他知道类似的教师已经来到他在第一次旅程建立的教会中（徒十三——十四），并且破坏他的工作。因此，他写了这封紧急的书信，提出那些引起在几星期后的耶路撒冷会议的事情。那时，保罗上耶路撒冷，和其

他使徒讨论这些问题，主张外邦人不需要（靠割礼）成为犹太人而得救。这次由早期基督徒主持的“事务会议”称为耶路撒冷会议。最后，会议同意保罗，并且发信给众教会，告诉众教会会议的决定。

加拉太书曾经影响许多伟大的基督徒领袖。马丁路德读后，认为救恩是不能赚取回来的，是神的恩典。他受感动与世界分享在基督里自由的信息，因此开始了宗教改革运动。约翰·卫斯理用加拉太书传讲复兴的信息；英国得免革命运动，许多人认识了基督的救恩。有一位评注家 J.Vernon McGee 称加拉太书信为“过去一千九百年每个伟大属灵运动和复兴的支柱和背景”。因为这是“最强大……无论在内在外，维护圣经因信称义的教义”。

称义：神的恩典带领我们与神建立正常的关系。人单单靠着在基督里的信心得以“称义”，因基督是“为我们的过犯交付了，是为我们称义复活了。”（罗四：25 和合本细字）

加拉太书可能是第一卷新约著作，写于主后四十八或四十九年。信中的资料显示保罗的归主约在主后三十三年。

“恩惠”（charis，加一：3）是外邦人在保罗时代问安的方式；“平安”（shalom，加一：3）是犹太人从前和现今使用的宗教问安方式。

“要救我们脱离这罪恶的世代”（加一：4）：脱离意指拯救。福音是人从撒但、罪和自私里得释放的好消息。

講課指引——第二課

保羅的權柄與福音

加一：6—二：10

經文要點：保羅建立他在基督里的權柄，以傳講唯一真正的福音。

中心思想：福音是基督揭示的真理。

講課目的：聽眾會選擇靠福音真理而活。

講課題目：靠真理而活！

I. 簡介

每個國家都有垃圾的問題，但每個國家處理（或不處理）垃圾的方法都有所不同。在美國，有些省分利用：

- “友善”的方法——路標寫著：“請不要拋棄垃圾。”
- “愛國”的方法——路標寫著：“合力保持國家美麗。”
- “幫助”的方法——“垃圾箱為你而設。”
- 溫和的警告方法——“拋棄垃圾罰款十元至一百元。”
- 可是，當有人駕車入德薩斯州時，他要面對“直接”的方法！信息清楚、簡明、直接：“不要使德薩斯州一團糟！”

當我們看加拉太書這一課，肯定看到保羅運用直接的方法。有一個嚴重的問題正在威脅加拉太的教會。有人使耶穌基督的福音一團糟（例如：改變、引起騷亂、麻煩、混淆）。假師傅嘗試改變在耶穌里因信而得救的純正信息。他們用律法和規條混淆福音，使福音成為靠善行而得的報酬和成就。保羅拒絕間散地站在一旁，容許這種混淆福音的事情發生。所以，保羅勇敢地说：“不要使福音一團糟！”或者，用他自己的話說：“若有人傳福音給你們，與你們所領受的不同，他就應當被咒詛。”（加一：9）

保羅接著維護自己傳道和捍衛福音的角色。他在本課餘下的部分（加一：18—二：10），說明怎樣把福音活出來。福音將基督的真理帶進我們的生命：這真理會改變我們的生命，帶領我們與天父相交，並且會改變與我們一起生活和工作的人。“這是我們從主所聽見，又報給你們的信息。我們若說是與神相交，卻仍在黑暗里行，就是說謊話，不行真理了。我們若在光明中行，如同神在光明中，就彼此相交，他兒子耶穌的血也洗淨我們一切的罪。”（約壹一：5—7）耶穌說：“我是道路、真理、生命。”（約十四：6上）保羅維護福音，然後說明當信徒靠著福音真理而活時，合一隨之而來。

加一：6—二：10
 保罗强调真正的福音（一：6—10）
 保罗维护他传福音的权柄（一：11—17）
 靠真理而活带来在不同之中的合一（一：18—二：10）

II. 讲课内容

一、保罗强调真正的福音（一：6—10）

1. **解释：**如果教会需要加拉太书的信息，就是在今天了。我们受到假师傅和宗教运动各方面的冲击，这一切尝试用律法、宗派的传统和人为的诫条，混淆简单的福音。有时候，在一切错谬之中很难知道耶稣纯正的福音是什么。教会已经历二千年的历史，就象船一样在海上航行一段时间后，船身附上藤壶。保罗给加拉太人的书信就象除去船身上的藤壶及其他甲壳类生物。我们在加拉太书所见的福音是纯正的，没有改变、没有增加或删减。这是真理的福音！

保罗解释假福音和真福音的特征：

- 假福音背弃基督（一：6）。没有基督的福音就完全不是福音（好消息）；在耶稣的工作外另有加添的福音也不是福音；真正的福音集在基督，以及祂在十字架上恩慈和完备的救赎工作。
 - 假福音带来混乱（一：7）。任何带来混乱、不安、罪疚和恐惧的“福音”都不是基督的福音。真正的福音带来平安、生活上的秩序、神智清醒和清楚的方向。
 - 假福音导致定罪（一：8—9）。假福音为相信的人带来永死。难怪保罗的反应那么强烈！真正的福音带来永生和丰盛的生命（约十：10）。
 - 假福音无力改变人心（一：10）。真正的福音使保罗大大的改变，从迫害基督徒的人成为宣讲基督的人，从讨人喜悦的人成为讨神喜悦的人！真正的福音使人**靠真理而活**。人为的“福音”只是改变外貌（例如法利赛人，太十五：1—20）。
2. **说明、应用及重申中心思想：**神在耶稣基督里的爱这好消息是独一无二的！假福音没有使我们明白世人都正在下沉的生命船上，最终载着所有将要灭亡的人进入永死——包括一切好人和坏人、富人和穷人、有才干和没有才干的人、各种肤色、种族和宗教信仰的人。世人都亏缺了神的荣耀——不符合审判的标准（罗三：23）！惟独神能够施行拯救，而且

祂已经施行，因为“他们如今却蒙神的恩典，因基督耶稣的救赎，就白白的称义。神设立耶稣作挽回祭，是凭着耶稣的血，藉着人的信，要显明神的义。因为他用忍耐的心，宽容人先时所犯的罪。好在今时显明他的义，使人知道他自己为义也称信耶稣的人为义。”（罗三：24—26）神拯救的手伸向地上的每一个人，要把人从永死拉出来得永生，但人必须凭信心伸手接受那分赏赐。这是真正的福音。那些接受的人会永远活在神爱的真理里！

二、保罗维护他传福音的权柄（一：11—17）

1. **解释：**保罗开始他的辩护，清楚指出他传讲的信息（福音）不是源自他或他的心思，而是直接从耶稣基督的启示而来。接着他提醒听众关于他的过去，以及他怎样强烈地逼迫教会，为要毁灭福音。但他在大马色路上遇到复活的主耶稣基督，他的生命戏剧性地转变了（徒九：1—22）：他被神差派作祂对外邦人的发言人（加一：16）。
2. **说明、应用及重申中心思想：**我们特别留意保罗（扫罗）归主的经过时（徒九：10—19），圣经强调神给保罗的权柄。亚拿尼亚是一个在大马色的门徒，知道大数的扫罗是所有基督徒都惧怕的。可是，他服从神，成为神的器皿，正式委予保罗（扫罗）传福音给外邦人的使命。当扫罗逮捕、折磨，甚至下令害死许多基督徒时，他真的有“权柄”。但那只是人的权柄，不是神的权柄。保罗现在知道由复活的耶稣基督揭示给他的真理，所以在圣灵的能力下去传扬好消息。“福音是基督揭示的真理。”你的生命、我的生命是否福音真理的证明？（在此或许可加插一个被神“改变和使用的生命”个人见证。）

三、靠真理而活带来在不同之中的合一（一：18—二：10）

1. **解释：**保罗直接被基督呼召参与祂的事工（徒九：15），但保罗选择花时间在耶路撒冷与教会的主要领袖相处——十五天与彼得一起，然后与雅各一起（一：18—19）。后来，在他事奉主的事工里，初期的教会有一段日子面临分裂的危机。当时剑拔弓张，关系紧张。若不小心、正确地处理这情况，教会的合一就会被破坏。这一切是由于有一些犹太裔基督徒认为外邦的基督徒必须经过“犹太教之门”，才能来到基督跟前。他们思想的底线是：“相信基督是不足够的，还需要象我们和认同我们。”只是这种思想不但带来分裂，而且非常危险！对任何相信这思想的人都是危险的——不论是犹太人或外邦人。只有基督才能拯救人！

保罗根据基督真理而活，上耶路撒冷去，向教会领袖讲述他对外邦人的事工，并且寻找解决这问题的方法。恩典的福音没有改变，合一也维持了。如何做到？我们从他的态度和方法中，学到什么帮助我们与不同意见的人维持基督徒的合一和友谊？观察：

在第一和二节，保罗是真诚开放接受纠正的。“若我不对，请指教我；若我在错误的路上，我想知道。”他抱着诚实谦卑而不是自大、全知的态度，定意要“修正他们”。他没有以总括的语句认为他们的动机邪恶，那就是“犹太裔基督徒全都是一样——有偏见而且守旧”。

在第三和第四节，保罗在必要的事情上立场坚定，在意见上保持灵活。在罗十四，我们看见在吃肉、守节期、跟从宗教传统的事情上，他的态度是：“跟从你的良知；心里要意见坚定，不要因意见有所不同而审判或指摘你的弟兄。”可是，保罗拒绝顺从救恩需要守割礼的谎话，甚至一点儿也不顺从。

保罗和使徒目标在于合一，不是统一（6—10 节）。他们不分为犹太人教会和外邦人教会。他们容许教会有足够的气量接纳双方意见。这样，早期的教会证明他们是**靠恩典的福音真理而活**。

2. **说明、应用及重申中心思想**：我们想一想，我们与意见不同的人在维持基督徒合一和友谊的态度。

- 你或我在要纠正的事情上有多开放？我们的意见在非必要的事情上是否富弹性、愿意开放检讨？还是我们使非必要事情成为必要？
- 你和我是否记得没有人是完全正确的，因为没有人拥有一切真理事实？主知道所有答案，只是当我们在福音书的记载里观看祂在众罪人之中时，祂的完全容忍教人希奇！
- 若你和我多听一点，我们可学多一点！
- 你和我已经学到分辨什么是必要的、什么是真理、什么是意见吗？基督徒可以在许多事情上有不同意见，但不可在福音上有分歧。福音使你和我与神有关；福音使我们彼此有关系，而不是我们的意见使我们有关系。若我们以为必要的事情比福音更多，那真可能是太多了。人人都要从福音开始，然后在恩典中长进。我们必须爱我们的弟兄姊妹过于我们的意见！若我们这样做，这就是我们**靠真理而活**的重大标记。

III. 总结

一、**最後的说明和应用**：保罗在提后二：14 下—15；24—25 给我们最后的说明。我们会听取他的说话吗？

“不可为言语争辩。这是没有益处的，只能败坏听见的人。你当竭力，在神面前得蒙喜悦，作无愧的工人，按着正意分解真理的道。”

“然而主的仆人不可争竞，只要温温和和的待罪人，善于教导，存心忍耐，用温柔劝戒那抵挡的人。或者神给他们悔改的心，可以明白真道。”

二、**结语**：若我们以彼此相爱来显明我们要正确处理真理的话，可以知道我们会**靠真理而活**！

三、**简短结束祈祷**：主啊，感谢祢，因为象保罗一样的人采取了直接的方法表达真理的福音，却从没有让不必要的事情阻止他靠着那福音的真理而活。帮助我们选择靠着祢的真理而活！阿们。

深入探索：加一：6—二：10

由于加拉太书没有时序，学者对其写作的时间常常意见纷纭。根据一些学者的意见，事件的次序是：(1)保罗的归主；到阿拉伯及回到大马色；(2)第一次探访耶路撒冷(一：18)；面见矶法；往叙利亚和基利家；在安提阿的早期事工（没有在加拉太书提到）；(3)第二次探访耶路撒冷（二：1—10；徒十一：30）。跟着是第一次传道旅程，但没有在加拉太书提到。

真理是狭窄的：保罗的说话（一：8—9）对今日的人来说可能是苛刻的，因为我们的世代标榜有容乃大。只是救恩是不能妥协的。彼得说：“除他以外，别无拯救。因为在天下人间，没有赐下别的名，我们可以靠着得救。”（徒四：12）主的爱徒约翰说：“人有了神的儿子就有生命。没有神的儿子就没有生命。”（约壹五：12）耶稣自己说：“引到永生，那门是窄的，路是小的，找着的人也少。”（太七：14）相信耶稣基督为救主和生命之主代表不相信任何与祂在十字架上完备的工作相矛盾的事情。

“有些人搅扰你们，要把基督的福音更改了”（一：7）：犹太教人是相信耶稣是弥赛亚的犹太人，但仍然持守犹太教的礼仪，认为救恩需要有这些礼仪。他们的动机是要破坏保罗传讲的福音。相反，耶稣没有谈到割礼。事实上，祂曾经说人的需要比安息日更重要（可二：27）。祂花时间与罪人一起，而且在祂的门徒中，有一个是税吏，与外邦人来往（可二：13—17）。祂说人自己所做的比所吃的更容易污秽自己（可七：17—23），而且爱神和爱邻舍比献祭更好得多（可十一：15—19；十二：33—34）。

“那把我从母腹里分别出来，又施恩召我的神”（一：15）使人想起耶一：5：“我未将你造在腹中，我已晓得你，你未出母胎，我已分别你为圣。”保罗肯定他象耶利米一样，被神从母腹里分别出来作祂的事工。

雅各（一：19；二：9）：耶稣的兄弟，不是耶稣在世时呼召的门徒雅各（约七：5），但在基督复活后悔改回转（林前十五：7；徒一：14）。他后来成为耶路撒冷的教会领袖；传统说他持有非常正统的信仰。他主持耶路撒冷会议（徒十五：19），而且被认为是新约雅各书的作者。

“那些有名望的”（二：6）：早期教会的领袖，特别是彼得、雅各和约翰，他们曾经与耶稣同行生活。

“用右手行相交之礼”（二：9）：“相交”一词源自希腊原文 *koinonia*，意思是“分享基督的东西”。“用右手行相交之礼”表示完全接纳在基督里的信徒群体。

“我们往外邦人那里去，他们往受割礼的人那里去”（二：9）：耶路撒冷会议的决定（二：1—10）不是传讲两种福音。给犹太人和外邦人的信息是一样的：藉着相信基督而得救恩，因为基督在十字架上承受了人的过犯。那决定是非常重要的——基督信仰独立存在，而不是犹太教的宗派。

“记念穷人”（二：10）：在耶路撒冷的贫穷基督徒。在整个外邦人世界里，信徒生活舒适，但在巴勒斯坦就有饥荒（徒十一：28—30）。保罗花了许多时间筹钱，以帮助犹太裔的基督徒（徒二十四：17；罗十五：25—29；林前十六：1—4；林后八）。雅各劝告保罗和巴拿巴记念穷人，这是圣经里常见的主题。基督徒在今天帮助穷人的责任和保罗时代的责任是一样的。

研究问题答案——第一课，加一：6—二：10

1. 个人答案。
2. 我们得救，乃是藉着主耶稣（徒十五：11）。耶稣基督为我们的罪死亡、埋葬，然后从死里复活升天（林前十六：1—4）。
3.
 - a. 我们所传给你的
 - b. 你所接受的
4.
 - a. “把难担的担子放在人身上，自己一个指头却不肯动。”（路十一：46）“你们律法师有祸了。因为你们把知识的钥匙夺了去。自己不去，正要进去的人，你们也阻挡他们。”（路十一：52）
 - b. 不要向假师傅们安，因为问他们安的，就在他的恶行上有分。
5.
 - a. 他想维护他的使徒身分和信息——真正的福音。
 - b. 保罗只关心神对他的赞美——这常常与人对他的赞美不相容。
 - *c. 我们必须常常在遵行神的旨意和讨人喜悦之间作抉择。我们必须常常祈求辨别的能力和选择服事神过于服事人。
6.
 - a. 耶稣基督（加一：11）
 - b. 福立的纯正和基督徒教会的将来。
 - c. 那些保罗向他们说话的人，以及那些受他的听众影响的人。
7. 他在犹太教受过良好教育，是罗马公民，是憎恨信徒的法利赛人，因而逼害许多信徒。他在犹太教中，比许多与他同岁的人更为长进等等。
8.
 - a. 保罗被召“藉着祂（神的）恩典”（加一：15）。
 - b. 那些曾经接受基督；相信祂名的人。
 - *c. 个人答案
9. 他的呼召和他所传讲的信息都来自神——不是来自人。使他的信息有效。
10. 彼得承认耶稣为神的儿子（太十六：16）；成为教会领袖（徒一：15；二：14；四：1—12）；看见复活的基督（林前十五：5）。
11. 他成为彼得的朋友，又会见雅各。
12. 他受神的指示（徒二十二：18）；教会为保罗的见证归荣耀给神（加一：24）。

13. 巴拿巴是利未人，使徒称他为“劝慰子”（徒四：36）；他是好人，被圣灵充满，大有信心（徒十一：22—26），是先知和教师（徒十三：1）。提多是外邦人，没有人勉强他受割礼（加二：3），是保罗去耶路撒冷的同伴（加二：10），而且是保罗的安慰（林后七：6）。
14. a. 他是“奉启示”上去的（加二：2），唯恐他从前的传讲徒然，希望向他们陈说纯正福音的真理。
b. 个人答案。（跟从圣灵催促、与我尊重的基督徒领袖一同查证商议。）
- *15. a. 人们可能以为他们是重要的，只是神才是决定和审量重要性的。
b. 神不凭人的标准审判（林前一：26—31）；神欣赏真正的谦卑（雅四：6）。
16. 接受、归属。
17. 他们实际地实践信心，捐赠帮助在其他地方的穷人和有需要的人。
18. a. 个人答案（我也必须以给予时间和金钱来“记念穷人”。）
b. 个人答案（他渴望以实际方法“记念穷人”。）

讲课指引——第三课

信心或律法

加二：11—三：14

经文要点：保罗与彼得对质，然后与加拉太信徒对质。

中心思想：我们面对抉择。

讲课目的：听众会选择圣灵的方法，而不是肉体的方法。

讲课题目：“你是否如此多经历，却都是徒然的呢？”（加三：4）

I. 简介

主说：“你们要进窄门。因为引到灭亡，那门是宽的，路是大的，进去的人也多。引到永生，那门是窄的，路是小的，找着的人也少。”（太七：13—14）换句话说，我们不可跟随我们周围的人，却要走你和我都知道的正路！我们看来象绵羊！若我们周围的人看来走在某一方向的路，但就算我们有很好的理由认为走另一条路更好或更安全，决定走这不同的路是困难的！

在观赏运动或戏剧节目中，曾经有许多人失去了生命。因为当惊慌开始时，他们象绵羊一样冲向同一出口——践踏、压住那些跌倒的人，碰伤许多奔逃的人。能远离这疯狂的人潮、评估形势、理智地决定最佳行动，这样多好——是你和我采取的最安全方法。通常我们身边的人都快活地朝着看来没有问题的道德、物质、宗教（或非宗教）方向走，因为“人人都这样做”。但想想，主说：“要进窄门。”这门不是阔的——不是所有人涌进的。想想——那条可能是引到灭亡的路！我们必须做正确的抉择，就算我们发现自己是在小数人当中。我们不可象那年轻的女人说：“谁在乎？我肯定我所有朋友都去地狱。我想和他们一起！”

我们的好牧人呼召我们：“我就是门。凡从我进来的，必然得救，并且出入得草吃。盗贼来，无非要偷窃、杀害、毁坏。我来了，是要叫羊得生命，并且得的更丰盛。”（约十：9—10）我们要作抉择！我们会否进入窄门、相信我们的主，以及祂藉着祂的恩典赐给我们的救恩？或是我们跟随撒但，和大部分的世人一起走向灭亡？保罗以这个古往今来的抉择与加拉太信徒对质。我们也面对同样的抉择。我们会选择那条路？

加二：11—三：14

保罗因彼得假装而与他质（二：11—21）

保罗与加拉太信徒对质：相信肉体或是基督？（三：1—14）

讲课指引——第三课

信心或律法

加二：11—三：14

经文要点：保罗与彼得对质，然后与加拉太信徒对质。

中心思想：我们面对抉择。

讲课目的：听众会选择圣灵的方法，而不是肉体的方法。

讲课题目：“你是否如此多经历，却都是徒然的呢？”（加三：4）

I. 简介

主说：“你们要进窄门。因为引到灭亡，那门是宽的，路是大的，进去的人也多。引到永生，那门是窄的，路是小的，找着的人也少。”（太七：13—14）换句话说，我们不可跟随我们周围的人，却要走你和我都知道的正路！我们看来象绵羊！若我们周围的人看来走在某一方向的路，但就算我们有很好的理由认为走另一条路更好或更安全，决定走这不同的路是困难的！

在观赏运动或戏剧节目中，曾经有许多人失去了生命。因为当惊慌开始时，他们象绵羊一样冲向同一出口——践踏、压住那些跌倒的人，碰伤许多奔逃的人。能远离这疯狂的人潮、评估形势、理智地决定最佳行动，这样多好——是你和我采取的最安全方法。通常我们身边的人都快活地朝着看来没有问题的道德、物质、宗教（或非宗教）方向走，因为“人人都这样做”。但想想，主说：“要进窄门。”这门不是阔的——不是所有人涌进的。想想——那条可能是引到灭亡的路！我们必须做正确的抉择，就算我们发现自己是在小数人当中。我们不可象那年轻的女人说：“谁在乎？我肯定我所有朋友都去地狱。我想和他们一起！”

我们的好牧人呼召我们：“我就是门。凡从我进来的，必然得救，并且出入得草吃。盗贼来，无非要偷窃、杀害、毁坏。我来了，是要叫羊得生命，并且得的更丰盛。”（约十：9—10）我们要作抉择！我们会否进入窄门、相信我们的主，以及祂藉着祂的恩典赐给我们的救恩？或是我们跟随撒但，和大部分的世人一起走向灭亡？保罗以这个古往今来的抉择与加拉太信徒对质。我们也面对同样的抉择。我们会选择那条路？

加二：11—三：14

保罗因彼得假装而与他质（二：11—21）

保罗与加拉太信徒对质：相信肉体或是基督？（三：1—14）

II. 讲课内容

一、保罗因彼得装假而与他质证（二：11—21）

1. **解释：**这是不是有趣，或甚至帮助我们一些人看见教会的坚定领袖（彼得成为这人）因为同辈压力而迟疑不决？彼得表现虚伪。彼得曾经在犹太传统中长大，又被神独自教导，知晓外邦的信徒不可被视为不洁，而是祂所接纳的（徒十：1—十一：18）。彼得知道后，曾经快乐地来到安提阿的外邦人教会，和他们自由地相交，扬弃犹太人饮食习惯而没有罪疚感——直至犹太裔的朋友来到他们中间。接着本课告诉我们，彼得“自己远离外邦的信徒，害怕那些已受割礼的犹太人”。彼得的装假影响了其他同群的犹太裔信徒。就算是巴拿巴，那个曾经支持保罗（徒九：27），又与保罗一同在安提阿的外邦人教会中传道的“劝慰子”（徒十一：22—26），为了讨好那些认为外邦的基督徒不可接受的犹太人，也装假远离外邦的信徒。

保罗继续在加二：15—21 解释我们得救，不是因为我们的行为，而是因为我们在基督里的信心（加二：15—16）。可是，这并不允准我们有自由作任何不对的事情（加二：17）。然而，若我们将宗教仪式或我们自己的努力取代我们单单对基督救赎的信靠，我们便会被神的律法审判为罪人，而且落入我们应得的永死里（加二：18）。靠律法称义的尝试教导我们一些人晓得，这方法是无效的，所以我们转向神，在基督里寻见救恩（加二：19）。现在我们以这个事实夸口：“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并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是因信神的儿子而活，他是爱我，为我舍己。”（加二：20）**这是一个抉择：相信自我努力，或是单单信靠基督。你会选择那一条路？**

2. **说明：**人类最自然（阔路）的想法是人们的救恩与自己的行为有关。其实，在人类历史中，男人或女人是完美的或可以是完美的唯一时候是在伊甸园起初的时候。神造亚当和夏娃活在祂所创造的世界后，“神看着一切所造的都甚好”（创一：31）。只是第一个男人和女人选择听从并相信那恶者、那骗子，以及那些一半正确的道理，但却是谎话的（创三：1—7；约八：44）！第一个男人和女人不信任神，也不享受与神的完美永恒关系，却选择了“靠他们自己”做一些事情，以为可使他们永远不用倚靠他们的创造者。悲惨的结果是独立带来毁灭和死亡的咒诅（创三：8—24）。然而，我们慈爱的创造者再次给我们选择的机会（罗八：8—25）。阔路（对我们最自然的）是选择我们自己的路，或属肉体的路，带领我们走向灭亡，而不是带领我们得生命的神的路。**你会选择那一条路？**

3. **应用及重申中心思想：**保罗解释任何人想将我们所做的任何事附加在单单信靠基督为我们成就的救恩，意思是说基督是徒然死了（加二：21），也是说祂的死是不足够的！彼得、巴拿巴和其他人都知道这个事实；他

们知道那正确的路。这是为何保罗称他们的行动装假，并且警告他们正在使人走上歧路。我们非常容易装假。

我记得有一位信仰坚定的长者申请成为一家教会会友，但他和该教会大部分成员的社会地位不一样。牧师诸多托词，尝试说服他不要申请。那老人家本能上开始觉得他不被接纳，便说他会把这事留待迟些再打算，或者神会告诉他该做什么。几日后，他回来。传道人问：“主给了你信息吗？”老人答：“是啊，主告诉我这是没用的。祂说：‘我尝试自己进入这家教会十年，但仍无法进去呢！’”

二、保罗与加拉太信徒对质：相信肉体或基督？（三：1—14）

1. **解释：**保罗指责加拉太信徒走错路，尝试唤醒他们。他们起初相信神的话，相信神藉着祂儿子死在十字架上，为他们预备了救恩。他们凭简单的信心，而不是因为自己的行为而得救。神将祂的灵赐给他们，坚立他们的信仰（加三：2）。他们曾经进入那单纯信心的窄路，但现在他们在阔路上踌躇，尝试要靠自己成功，而不是单单相信神。不独加拉太人是这样！许多信徒曾在单纯的信心中开始，但后来发现自己在属肉体的路上挣扎，靠自己过基督徒的生活。你曾进入那一道门：凭自己赚取救恩的大门，或是信靠基督拯救你的窄门？**我们必须作抉择。你为你的基督徒生活作那一个抉择？**
2. **说明、应用及重申中心思想：**保罗说明人们尝试讨神喜悦有两种方法：信心或行为；相信或争取。**我们面临抉择。你会选择那一条路？**

信心之路：人要讨神的喜悦，必须有单纯的信心，象亚伯拉罕的信心一样（加三：6—8）。保罗说：“亚伯拉罕信神，这就算为他的义。”利用亚伯拉罕的例子，是因为那些尝试以善行约束加拉太信徒的是犹太人。亚伯拉罕是犹太人信心之父。犹太教人想提到摩西和律法。保罗说：“我讲到更远古的亚伯拉罕，因他是所有犹太人的先祖。”保罗继续说：“事实上，那以信为本的人，就是亚伯拉罕的子孙。”神甚至向亚伯拉罕预言说：“万国都必因你得福。”

无效的人为努力之路：尝试自己讨神喜悦和靠人为努力过称义生活，就是把自己放在咒诅之下，因为人必须在每一方面完全才行，但我们没有一人是完全的（加三：10—12）！在犹太人的经卷中，先知哈巴谷说：“惟义人因信得生。”（哈二：4）只是我们若选择靠着律法而活，“凡遵守全律法的，只在一条上跌倒，他就是犯了众条”（雅二：10）。谁在这房子里认为他（她）能达到神的完美？我们不是藉着人的标准，而是藉着我们公义圣洁的神的荣耀，作为量度我们的标准（罗三：23）。**我们必须作抉择。你会选择那一条路？**

III. 总结：

一、**最後的说明和应用**：保罗给我们的最后说明在加三：13—14。对犹太人来说，钉十字架的死刑是最大的咒诅。犹太人通常被石头打死，尸体就挂在树枝上，象征神的弃绝。对他们来说，钉死在罗马人的十字架上和挂死在树上，或死在神的咒诅下都是一样的。因此，在犹太人的眼中，耶稣是被神咒诅的！只是他们看不见无罪而公义的耶稣为了他们和我们而选择被父神咒诅，好使众人不用承受那该受的咒诅。

二、**结语**：若你和我还没有决定在基督里走信心之路，就让我们来一起作此决定。
我们每一个人都必须作自己的抉择。你选择那一条路呢？

三、**简短结束祈祷**：主啊，帮助我们选择祢为我们预备了那归向祢的道路：那条藉着祢的儿子、我们的救主而通向永生的“窄路”。阿们。

深入探索：加二：11—三：14

“安提阿”（二：11）：在叙利亚——古代世界的主要商业中心；大部分居民是希腊人；后来是基督教的一个中心点。在那里，信徒首先被称为“基督徒”（徒十一：26）。安提阿教会有犹太人和希腊人。这是保罗的传道基地。

“奉割礼的人”（二：12）：犹太教人相信割礼是救恩必要的。他们假借雅各的权柄（徒十五：24）。他们可能以为保罗将福音简化，使外邦人容易接受，因为他坚持外邦人不需要守犹太人的律法。实际的问题：“基督的死和复活是否足够成就救恩？”
答案：是！

“外邦的罪人”（二：15）：标准的犹太人用语。犹太人一般称外邦人为“公开、平庸的罪人”。这通行的词语暗示犹太人透过特别的立约关系认识神，而外邦人就没有。犹太人有摩西的道德律法；外邦人却没有这些律法。

“称义”（二：16）：动词“称义”第一次以被动式出现在保罗的书信里。这词语在法律语境中，指神施恩的作为，唯一根据基督作中保的工作上以宣称罪人为“义”，而罪人只凭信心接受这恩惠。神对罪人（人类）的爱真奇妙。

“行律法”（二：16）：若救恩单单来自相信基督，为什么神颁下十诫？保罗在这里回答这问题。十诫给我们行为的标准——我们研究十诫时，看到我们不能完全遵守十诫，实在需要救主。当保罗说外邦人不需要律法时，他不是说旧约的律法，例如十诫今天不适用于我们，只是某些律法不适用于非犹太人。在旧约，有三种律法：

(1) 礼仪律法：特别属于以色列人的敬拜（利一：13），而且将犹太人指向弥赛亚。耶稣来了后，人们对这些律法的需要就停止了。犹太裔基督徒批评非犹太裔基督徒不遵守礼仪的律法。

(2)公民律法：应用于社会的行为（例如申二十四：10—11）。保罗要求外邦的基督徒遵守一些这方面的律法，以促进群体内的合一。

(3)道德律法：神的直接诫命（例如十诫），揭示祂的真正本性和旨意。基督徒尝试服从，因为他们想讨神喜悦。服从不会带来救恩的赏赐，因为救恩只来自因信基督和祂在十字架上的死。

“我不废掉神的恩”（加二：21 上）：比较基督为我们所作的，以道德和礼仪作为与神和好的方法是徒然无用的。若顺从律法是配受恩典的，基督的死就是徒然的了，祂的死和牺牲也就是不必要的了。若祂的死是徒然的，恩典就会被弃绝（抛弃）了。

“迷惑”（加三：1）：以巫术影响或用咒语。在保罗的日子，巫术很普遍。巫师利用幻象和撒但的能力施行奇迹。加拉太信徒受假师傅的辩论影响，就好象受了咒语一样。

加三：1—5：保罗简单而有效地以加拉太信徒的经历，说出福音已经生效——他们曾经看见圣灵在他们中间行神迹的证据。

加三：6—14：保罗诉诸于圣经。神对亚伯拉罕的应许有三方面：后裔、给万国的祝福及承受地土的应许。福音的精要在第二部分，当中包括基督的应许。可是，犹太教人尝试以他们的律法和规条，限制应许的范围。

研究问题答案——第二课，加二：11—三：14

1. 个人答案。
2. a. (1)他们来之前：彼得和外邦人一同吃饭（加二：12）。
(2)他们来了之后：彼得远离外邦人，与犹太人一同吃饭（加二：12）。
*b. 彼得知道神没有在外邦人和犹太裔信徒之间定下律法上的分别；他害怕犹太人同辈的意见。他关心人的意见多于神。
c. 个人答案。
d. 可责之处（加二：11）；他因怕奉割礼的人，就退去与外邦人隔开了（加二：12）；装假（加二：13）。
3. *a. 服从神的律法和诫命，不做任何使他们不洁的事情。
b. 是！传统变得太重要；失去象征价值，对其本身重要。
4. 他期望他们奉主的名相交，行为一致，做正确的事情，而且不改变行为以引人注意。
5. a.(1)拉九：15——神是公义的；因为我们的罪，没有一个人能够在神面前站立得住。
(2)诗一四三：2——没有一个人在神面前是义的。
(3)赛五十三：6——我们都走迷了路；我们都是罪人。
b.(1)罗三：21—24——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神的义加给一切因信耶稣基督的人。
(2)弗二：8—9——我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而不是出于我们的行为。
(3)雅二：9—10——我们若在同一条律法上跌倒，就是犯了众条。
6. a. “好象我从没有犯罪一样”；免除责难、无罪、宣布赦免罪过、辩护。
b. 因信基督（加二：16）。
7. 使我们知罪和醒觉需要救主。
8. a. 爱我们和为我们舍己（加二：20）。
*b. 个人答案（当我接受了基督为我的救主和生命之主，祂使我从旧本性的束缚中释放出来，而我现今可因信祂而活。）
c. 人——人性想自己行事。律法重视行为——我们以为我们不需要为着救恩倚靠神，可以靠自己而得救恩。
9. 附加一些东西在基督为我们钉十字架的工作上是救恩所必须的。
10. a. 加三：2——你们受了圣灵，是因行律法呢，是因听信福音呢？相信基督的结果是不是被圣灵充满？或是跟从律法的结果是被圣灵充满？

- b. 加三：3——靠着圣灵开始后，你们是否尝试靠人力以达成你的目标？
 - c. 加三：4——你们是否愿意忘记你们经历的一切来接受圣灵？你们是否受苦太多，都是徒然的——难道这真是徒然的？
 - d. 加三：5——神在你们的生命行异能是因为你们服从律法，还是因为你们对祂的信心？
11. 在七十五岁时，他服从神，将一切放下；他相信神，就被称为义；他接受割礼之前，已被称为义了。
12. 我们藉着耶稣基督与神和好，凭信心进入恩典当中，在盼望神的荣耀中喜乐。
13. a. 带来祝福的信心（加三：9）。
b. 带来咒诅的律法（加三：10—11）。
14. 失望——要持守律法是不可能的；我们需要的神的恩惠和怜悯，都在基督里找到。
15. 义人必因信活着。
16. a. 付代价、重新拥有、拯救或释放、从罪及其结果中拯救出来。
*b. 罗马书——律法有所不能行的，神就差遣自己的儿子，成为罪身的形状，作了赎罪祭，使律法的义得以成就。彼得前书——凭着基督(没有玷污的羔羊)的宝血得赎。
17. 加三：14——使亚伯拉罕的福，因基督耶稣可以临到外邦人，使我们因信得着所应许的圣灵。
- *18. 个人答案（约翰福音——若我爱神和顺从神，耶稣就差派圣灵进入我的生命，常与我同在。使徒行传——所有悔改的人受洗，是神呼召的，且领受圣灵。）

讲课指引——第四课

凭应许作後嗣

加三：15——四：7

经文要点：律法无法拯救我们；神藉着耶稣基督拯救我们。

中心思想：我们是儿女，不是奴隶！

讲课目的：听众会选择行在自由中，作神的后嗣。

讲课题目：家庭成员，不是奴隶！

I. 简介：

若你的父亲拥有庞大的工业王国，你是他的继承人，却发现他死后，你的名字从他的遗嘱中删除了，你会有什么想法？

若你多月受到一种使人虚弱的疾病折磨——若你虚弱得不能从枕头上抬起头来，思想或说话也困难；若你浑身发疼，但所有医生都只是替你探热，告诉你在发高烧，无法作任何事情帮助你，你的感觉会怎样？

若你是个小孩子，进入小学读书，老师坚持要你一生留在那一班级，与她一起，你的感觉会怎样？

若你因这些经历感到不满足和完全受挫，你就在展示出你是有思想和在成长中的人，寻找正面的经验和你人生问题的解决方法。这是保罗对他所亲爱的加拉太信徒的盼望，这些人是他写信的对象。我们今天研究加三：15—四：7，很快会看到他们在属灵上遇到的挫折和困难，和我们刚才提到的情况一样。保罗希望他们会明白，作为信徒，**他们和我们都是永生神的儿女，不是奴隶！**你宁愿作那儿女或奴隶？当我们参看下列经文时，要记着“我们是永生神的儿女，不是奴隶！”：

加三：15—四：7

律法不能改变应许（三：15—18）

律法不能释放人，但应许能够（三：19—22）

律法是暂时的／应许是永远的（三：23—25）

律法带来劳役／应许带来儿子的身分（三：26—四：7）

II. 讲课内容

一、律法不能改变应许（三：15—18）

1. **解释：**若你的父亲拥有庞大的工业王国，你是他的继承人，却发现他死后，你的名字从他的遗嘱中删除了，你会有什么想法？在 15—18 节，保罗提出人类遗嘱的例子（就象应许一样，在法律下，若这是合法的，就不能毁约或改变）。若有人尝试改变你父亲的遗嘱，你的权利便被剥削了！保罗说神定立应许或立约，是完全由祂批准的（立法和约束）；祂是我们的审判官，也是我们的律法颁布者（赛三十三：22）。祂的继承应许是给亚伯拉罕和我们的。为什么给我们？若我们在基督里，这是给我们的，因为这应许是指着给基督的，祂是亚伯拉罕的后裔（单数）。若我们凭信心在基督里，我们是祂的一部分，和祂一同作后嗣（罗八：16—17）。

有学问的犹太人要储起他们遵守神律法的善行以赚取救恩。他们知道（若他们安静下来好好想一想）神给亚伯拉罕的应许四百三十年后，又在西乃山给摩西律法，但应许是藉着亚伯拉罕给我们的！应许首先来到！那应许、神的立约在律法存在之前来到，因为“亚伯拉罕‘信神，这就算为他的义’”！因此，若你、我和已信主的加拉太人都在基督里，就能一同成为后嗣了。我们是凭信心，不是凭行为成为后嗣的！**我们是神的儿女，不是我们所不能遵守的律法的奴隶！**

2. **说明、应用及重申中心思想：**假如在一场串字比赛中，你串字正确，没有出错，最后只馀下你和另一位参赛者在比赛。别人给你的字，你串错了一个字母，而另一位参赛者就串字正确。当你被通知落败时，你会否反对？（就算你反对，你会知道这是公平的判断。）若我们象神一样完全，象祂一样圣洁（罗三：23），我们就真的能够去神的天堂，但是只有祂能够做到——你和我都不能！若我们运用祂给我们的律法——就算简化至十诫——我们都需要遵守一切，甚至律法的最小字母。这是不可能的，而且我们尝试这样做时，会成为律法的奴隶！只是我们不需要这样做！罗三：23—25 上说：“因为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如今却蒙神的恩典，因基督耶稣的救赎，就白白的称义。神设立耶稣作挽回祭，是凭着耶稣的血，藉着人的信，要显明神的义”。儿女都尽力作好本分以讨好他们所爱的父亲。但他们知道，当他们不成功时，也不会被拒绝。他们仍然是儿女和后嗣。若我们已经接受神的儿子耶稣基督作我们的救主，**我们就是儿女，不是奴隶了。**

二、律法不能释放人，但应许能够（三：19—22）

1. **解释：**若你病倒，甚至虚弱得濒临垂死边缘，你的医生只为你探热，没有什么可帮助你。你岂不会失望吗？相反，若你病得沉重，却以为自己还很好，医生岂不会用心地说：“看！你发高烧！病得很重！你需要医

治，不然就会死！”在这情况下，你会很高兴他替你探热，告诉你病况——只要他能够，并且会医治你！保罗教导这是神给我们律法的功能：不是靠着持守律法来医治我们，却指出我们着实需要医治，因为我们不能够凭律法而活！我们的医治、复原就是那应许——凡相信神的儿子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死的功效的人都必得救（罗三：23—25 上）——得救是在基督里，**我们成为神的儿女，而不是奴隶！**

2. **说明、应用及重申中心思想**：保罗要加拉太信徒知道，除了藉着相信神的儿子，没有其它方法可进入神的家（约一：12；三：16；十四：6）。在弗五：31—32，保罗讲到人类的婚姻，他将夫妻之间的关系比作我们与基督的关系。我们结婚时，我们透过那联合而进入配偶的家庭，成为儿子或女儿。这也是我们进入神家的方法：藉着与祂的儿子联合。藉着祂的儿子，我们完全被神接纳，因为我们已藉着祂儿子的死洁净了（弗一：7）。那不表示我们已成为完全人（不是在这人的生命），却表示无论何时天父看我们，祂看我们天上新郎的义，而不是我们的不义（林后五：21）。**我们已成为儿女，不是奴隶！**

三、律法是暂时的／应许是永远的（三：23—25）

1. **解释**：若你是个小孩子，要进入小学读书，老师坚持要你一生留在那一班级，与她一起，你的感觉会怎样？保罗说律法真的有目的，但只是暂时的。在犹太人的生命里，律法是有效的（象一间学校），直到基督来临，应许得以打开。对我们来说，律法是我们进入的第一间学校，是我们的基本教育，因为律法有助于显明我们的罪和我们对救主的迫切需要。我们晓得神在基督耶稣里对我们的爱这好消息时，就不在律法之下了。
2. **说明、应用及重申中心思想**：这不表示律法是不好的。律法指出我们的罪，这是非常好的，只是律法不能拯救我们。因此，我们要转向基督，跟随我们的救主，开始律法不能指摘我们的生活方式。你看，基督不是破坏律法的人。我们真正跟随祂时，我们也不是。这不是有压力的生活方式，而是自然而已的。这好比一个年轻的学生来自不健全的家庭，有一位老师特别关心他、鼓励他、帮助他克服看来无望的环境。这位指导者已帮助他计划未来，甚至使他得到奖学金继续进修。这学生会尽一切所能，跟随他老师，听他的意见和指示吗？他不想他的老师不悦，只想成为他尽可能做到的最好的学生。他渴望做功课，不会抱怨。你和我会不会选择藉着基督成为神的儿女，有自由和喜乐，而不成为律法的奴隶？！

III. 总结

一、律法带来劳役／应许带来儿子的身分（三：26—四：7）

1. **最後的说明和应用：**在罗马律法之下（身为罗马公民的保罗所熟悉的），儿子是有成年年龄的。根据一些注释书所说，这年龄不一定是固定的，但父亲有责任为儿子定下成年年龄。这使人想到保罗在指罗马习俗，因为他观察到小孩子在监护人和受托人之下，“直等他父亲预定的时候来到”。罗马小孩子在家庭的圣节中成为成年人，这节日称为 *Liberalia*，每年在三月的第十七日举行。这时，小孩子正式被父亲领养，成为父亲承认的儿子和继承人，接受袍子 *toga virilis*，取代他以前穿著的 *toga praetexta*。这标志着这年轻人不再在家里的仆人和老师的权柄之下，而是在他父亲的权柄之下。

这是保罗对加拉太信徒和我们说的话：“及至时候满足，神就差遣他的儿子，为女子所生，且生在律法以下，要把律法以下的人赎出来，叫我们得着儿子的名分。你们既为儿子，神就差他儿子的灵，进入你们的心，呼叫‘阿爸，父’。可见，从此以后，你不是奴仆，乃是儿子了。既是儿子，就靠着神为后嗣。”（加四：4—7）

2. **结语：**你和我会否选择走向基督，被接纳为神的儿女和后嗣，或是我们宁愿选择做奴隶？
3. **简短祈祷：**主耶稣啊，我感谢祢，祢为我们死，**使我们能成为儿女，而不是奴隶**。我们祈求祢叫任何一人离开这房子的时候，没有不选择相信祢作救主，使他／她成为天父的孩子，与祢同作后嗣，承受一切将来的美福。这是多么奇妙——是我们难以理解的特权和责任，但我们为此感谢祢，并且欢喜领受。奉主祢荣耀的名而求！阿们。

深入探索：加三：15—四：7

“遗嘱”（三：15）：关于拥有者死后处理财产的法律宣言。这是“人的常例”（15节），是保罗用以说明神与人之间的立约（正式、严肃、有约束力的协议）。保罗利用这人的例子，因为人会死，但神是永恒不死的——祂的立约和应许是永存的。

“神预先所立的约，不能被那四百三十年以后的律法废掉，叫应许归于虚空。”（三：17）：神不能在几世纪后定立条件，以使不受约束的应许生效。更不可能的是那条件使应许在实际上无法生效，将白白的礼物变成只能靠着遵从律法而得的东西，这律法却是超出人的能力去持守的。

“为过犯”（三：19）：这片语指出“揭示”，相对抑制律法、命令或违反职责。

“藉天使经中保之手设立的”（三：19）：律法用以在天使和摩西之间作调停（提出来使两方面复和）。中保的需要显示律法的无用。相反，应许是神直接给亚伯拉罕的（创十五：18），而且单单在乎祂。

“圣经把众人都圈在罪里”（三：22）：律法在神的计划里是个舞台——表明人距离神的完美有多远，因此他需要神的怜悯和救恩——在这应许“因信耶稣基督”（22节）来到之前。律法是信心的必然先锋。

“神的儿子”（三：26）：人凭着在基督里的信心成为神的儿子，拥有作儿子的在律法上一切的权利和特权去取用父神的财富，并行使儿子的特权。

“受洗归入基督”（三：27）：保罗在此不是说水礼（常是一种仪式，与加入教会有关），而是说与基督联合是信心和信靠祂的结果。当我们与基督的生命一致时，我们是“披戴基督”。这是“属灵的洗礼”。

“并不分犹太人、希利尼人、自主的、为奴的、或男或女。因为你们在基督耶稣里，都成为一了”（三：28）：犹太裔男性在每天开始的时候会祈祷说：“神啊，感谢祢，因为我不是外邦人、不是奴隶，也不是女人。”但保罗说基督的爱超越所有区分，使所有信徒平等地成为基督身体的一部分。

“世俗小学”（四：3）：来自 *stoicheia* 一词——基本真理（自然宗教的）或灵（有广泛信仰认为善、恶的灵影响人的命运）。保罗从犹太的旧约处境申辩。他似乎讲论物质的犹太礼仪的束缚，或流行的、关于星宿的（撒但）力量，或古代的安那托利亚（Anatolian）宗教腐败地运用大部分生命的本能。

“及至时候满足”（四：4）：保罗利用希腊字 *kronos* 传递长时期的意思，而不是即时的意思。在历史上，世界准备基督来临的指示包括：希腊文在整个文化世界扩展，使沟通容易；犹太人的会堂在许多地方出现，容让传道者接触犹太人和外邦人；罗马建筑的道路网络，使陆路交通方便。我们以为是“好时机”的，无疑与神的看法“时候满足”不同，因为我们是有限的，而神是无限的。

研究问题答案——第三课，加三：15—四：7

1. 个人答案。
2. 困苦减轻、安慰——虽然他责备他们，但仍然视他们为基督里的弟兄／姊妹。
3. 神与亚伯拉罕立的约建基于信心和相交，后来的律法并没有废除这约。神的旨意是凭恩典拯救人，不受那作为中保的律法改变，直到那后裔基督来满足这约。在埃及的四百年，律法出现之前，恩典的应许——不是律法——是有效的。
4. 指一人——耶稣基督。祂是那一个应验神给亚伯拉罕应许的。
5.
 - a. 继承不靠赖律法；神在祂的恩典里透过应许将继承权给亚伯拉罕。律法和应许是分不开的。
 - b. 个人答案（给亚伯拉罕的应许对所有信徒都适用，甚至是我）。
6.
 - *a. 由于罪的出现，所以有律法，直至基督来到。律法的功能——不是贬低救恩，而是说服人需要救恩。撒但会利用律法证明我们圣洁，但这律法是神给我们证明我们是罪人。
 - b. 使人活着。
 - c. 不能给予生命。没有能力改变我们，没有圣灵在我们心里。
7. 在律法下受限制、约束、监管。律法的目的是要看守我们，使我们远离罪恶，直到真道显明出来（加三：23），基督来到（加三：24）。用以证明我们是不能靠自己得救恩的罪人。
8.
 - a. 反抗、抵挡。只有跟从，因为害怕不跟从的后果。显示我们靠自己不能做到。
 - b. 我们必须在我们能够了解到我们需要救主之前，知道自己是罪人。
 - *c. 个人答案（行为是出于爱和服从，不是害怕或重担）。
9. 直至耶稣——我们信心的对象——来到，直至我们的心接受祂，我们以前都是在罪和死亡的力量之下。现在我们脱离审判，藉着基督得胜。
10. 加拉太信徒离开那藉着基督之恩召他们的，去从别的福音（加一：6），将他们自己放在律法之下，使神的恩典无效——表示基督曾经徒然死了（加二：18—21）。
11. 是。他认他们为弟兄，向他们保证他从神而有的权柄，以及他服从律法，在凭恩典得救的信仰上从不妥协。他回顾神与亚伯拉罕的立约，基督为罪作赎价。他警告他们救赎只单单来自恩典。
12.
 - a. 不能，只有凭着相信基督。祂已经为救恩做了所需要的——我们只要凭信心接受祂的赎价就是。

- *b. 洗礼是内在相信基督的外在表现——旧生命死去，在基督里成为新生命。行动本身只因其所代表的而显为重要。
13. a. 若我们“披戴基督”，我们会象祂。当我们走祂的路，想祂所想的，行祂所行的，别人会看见我们与祂相似之处。
b. 我们以种族、宗教、社会地位、财富、外貌等等判断别人。
c. 我们会行为正直、圣洁、和平、诚实、慷慨、良善、说真理、说造就人的话、仁慈、宽恕、慈爱、感恩。我们会“看来象”基督。
14. a. 孩子（后嗣）和奴隶没有分别——没有接受继承产业或名分，直至父亲预定的时候来到。在此之前，他受到监护人和委托人的照顾和教导。
b. 他接受名分，是被赎的。神差派祂的儿子救赎那在律法以下之人，以致他们接受儿子的名分（加四：4—5）。
c. 我们在律法之下（加四：5），是罪的奴隶。
d. 在神的时候，基督把我们从律法救赎出来，使我们成为祂的儿子／女儿、后嗣（加四：4—7）。
15. “神就差祂儿子的灵进入我们的心”（加四：6）。“有一位主，就是耶稣基督，万物都是藉着祂有的，我们也是藉着祂而有的”（林前八：6）；耶稣与神同等，代替我们成为仆人，存心顺服，以致于死，因此神将祂升高（腓二：6—9）；圣灵帮助我们，替我们代求（罗八：6—27）。神创造我们，差派祂的儿子救赎我们，向我们显明如何而活，将圣灵给我们，让我们真正活着——从今时直到永远。

讲课指引——第五课

基督已经释放我们！

加四：8—31

经文要点：我们选择在律法主义之下或是在恩典之下。

中心思想：律法的儿女相对应许的儿女

讲课目的：听众会选择自由，而不是束缚。

讲课题目：你的母亲是谁？

I. 简介

男士们，你们结婚之前，要小心！有一显明的事实是女子成年时（甚至在此之前），通常和她们的母亲很相似。这种相似可能是外貌、态度和行动。若外母是瘦的，你可以期望你的太太迟些也一样。但在结婚的早期，你可能见到相似的思想、态度和行动。你的新娘所说的会和她的母亲所说的十分相似！若你的外母是慷慨仁慈的，你的太太也是。若你的外母爱投诉和说闲话，你猜到什么？！我们停下来谈一件事。同样，我可以说：“女士们，你们结婚之前，看看你们将来的家翁。”若他是秃头的，你丈夫将来也有机会秃头。若他的腰围超过他的皮带长度，你的丈夫有一天也会一样。若他对太太非常爱护，你将来也有机会受到同样的对待。我不是性别歧视。保罗曾经运用两个母亲的类比，因此我也选择运用母亲的比喻，而不是父亲的比喻。事实上，虽然男子比较少在外貌上类似他的母亲，但她对他的为人有重大的影响——他的态度和信仰。最奇怪的是我们愈怨恨这种母亲的性情（不论男性和女性），我们愈发现自己会受到其束缚！我们不能选择我们亲生的父母，但保罗在这段经文里说我们真的可以选择属灵体系或母亲。我们一作出选择，我们也会成为或相似那体系的真正产品。最大的分别在于你的母亲是谁！我们查考下列经文时，就会看到：

加四：8—31

你的母亲是谁：这选择是戏剧性的（四：8—20）

小心选择你的属灵母亲（四：21—27）

作正确的选择後期待逼害（四：28—31）

II. 讲课内容

一、你的母亲是谁：这选择是戏剧性的（四：8—20）

1. **解释：**你所选择的配偶会在你的一生做成很大的分别。选择信仰体系也

一样。本课里，保罗在哀伤和恳求加拉太的教会。这教会在神的带领下，开始时与神同行得很好。现在他们受到影响，藉着救主基督来认识神后，又回到他们曾经活着的束缚之下。律法主义者尝试挪走带给加拉太信徒生命、希望和喜乐的属灵财宝，以束缚、失望和死亡取代这一切。这些束缚包括：

- **再次受律法主义奴役（四：8—11）。**活在“严谨的房屋规则”下有一种舒适安全的感觉。活在井井有条的家庭里的孩子知道自己行为的界限。可是，成年人在一生象这“小孩子”一样，又留在这样的房子里，会是死了的人。成为奴隶，要守礼仪和规条也是一样。在种种规条下，人怎能成长和学习怎样活在自由之中？**你的母亲是谁？是宗教或是与基督的关系？**

- **失去我们作为永生神的儿女的喜乐（四：12—16）。**在恩典下，我们喜乐事奉，感谢神为我们在基督里所作的。这是加拉太信徒先前曾为保罗作的。在律法主义之下，我们出于职分、责任、辛苦和恐惧而事奉。当事奉成为“需要”的宗教，这就失去其喜乐了。事奉也失去真正信徒在基督里的动机与能力。**你的母亲是谁？是规条或是与你的救主的关系？**

- **失去我们在生命里的基本目标。**律法主义者兴奋和热心于那带来死亡而不是生命的律法。我们没有一人能够靠着“善行”而努力进入天堂时，那有什么意思？保罗说：“你的目标是要变得象基督，要为此热心！”（四：19）

2. **说明、应用及重申中心思想：**靠着遵从“规条”去见神就好象尝试游泳横过大西洋一样愚蠢。好的泳手可能比差的较迟溺毙，只是这冒险会给所有尝试的人带来失望和死亡。撒但世界的王（约十四：30），专注失望和死亡（约八：44；十：10）。我们的救主却专注救恩。我们求告祂时，祂就来到我们的失望之中（罗十：13），把我们轻轻地放到坚固的地上。祂给我们“在天上各样的属灵福气”作为白白的礼物，是不能赚取的（弗一：3；二：8—9）。神已经让你和我选择我们自己的体系。你的选择是什么；我的是什么？**你的母亲是谁？**若我们的选择是基督，不是宗教；当基督开始在你、我里面成形时，我们会否有真正的宗教（加四：19）？基督在我们心里是我们荣耀的盼望（西一：27）！

二、小心选择你的属灵母亲（四：21—27）

1. **解释：**保罗跟着运用图画、比方，帮助他们明白（看第四页；若是可行，用高映机放映）。那图画是亚伯拉罕的两个儿子——一个是按着血气，由使女夏甲生的，另一个是按着神给亚伯拉罕妻子撒拉的应许生的。由于由使女生的孩子都会成为奴仆，而由自主妇人所生的孩子都会自由，若你渴望有自由，选择正确的母亲就很重要了！神给我们自由作我们的

选择（约三：16）。你会选择谁作你的母亲？

2. **说明、应用及重申中心思想：**有许多宗教体系（就算在基督教名下的）奴役它们的支持者。可是，那唯一带来永生及自由、胜利和喜乐生命的宗教体系是那单单完全相信基督耶稣为救主和生命之主的。耶稣说：“我就是门。凡从我进来的，必然得救，并且出入得草吃。”（约十：9）那不是挺有意思吗？耶稣又说：“盗贼来，无非要偷窃、杀害、毁坏。我来了，是要叫羊得生命，并且得的更丰盛。”（约十：10）你和我要选择谁作我们的“母亲”——是主或是魔鬼，是主或是宗教的律法主义？**你的母亲是谁？**

律法主义能够阻碍心灵与神同行。固执死硬条文是一个人不与基督有正常关系的标记。有纪律的人是那种能够过讨神喜悦的生活的人，这是在基督里的自由所生出来的。

想想裁缝汉氏的故事。他声名远播，一位有影响力的企业家来到那城市，向他订制一套西服。可是当那顾客来取衣服时，他发现一条衣袖扭向一边，而另一条却扭向另一边；一边的衣膊凸出，另一边的凹入。他又拉又扯那扭曲的西服，最后勉强穿上了。当他乘公车回家时，另一位乘客留意到他奇怪的外表，就问他身上的西服是否汉氏造的。那人得到肯定的回答后，说：“真希奇！我知道汉氏是好裁缝，但我想不到他能造一套这么合身的西服给你！”

这就是我们常在教会里所做的。我们知道一些基督信仰的教义。跟着我们便将人们推进那最古怪的形状，直到他们合适！这就是死亡！这是使灵魂毁灭的致命的律法主义。

III. 总结：作正确的选择及期待逼害（四：28—31）

- 一、**最後的说明和应用：**保罗说明使女之子以实玛利（创二十一：9）怎样戏笑自主妇人之子以撒，以此完结他的比方。保罗也加上“现在也是这样”（加四：29）。选择正确的母亲带来在基督里的自由和救恩，只是基督亲自警告我们，那属于撒但奴役体系的敌人会逼害我们（约十五：18—十六：4）。可是，在这世上短暂的逼害与在永恒里的折磨相比，实在微不足道。在路十二：4—9，基督说：“我的朋友，我对你们说，那杀身体以后，不能再作什么的，不要怕他们。我要指示你们当怕的是谁。当怕那杀了以后，又有权柄丢在地狱里的。我实在告诉你们，正要怕他。五个麻雀，不是卖二分银子么。但在神面前，一个也不忘记。就是你们的头发也都被数过了。不要惧怕，你们比许多麻雀还贵重。我又告诉你们，凡在人面前认我的，人子在神的使者面前也必认他。在人面前不认我的，人子在神的使者面前也不认他。”真正的问题是：**我们是使女的儿女，还是自主妇人的儿女（加四：31）？**

二、结语：我们的母亲是谁？

三、简短祈祷：主啊，感谢祢，藉着祢的儿子基督死在十字架上，祢已经使我们得自由了。愿我们任何一人都不“忽略这么大的救恩”（来二：3）。阿们。

你的母亲是谁？

加四：8—31

甲. 历史事实：（加四：21—23）

以实玛利	以撒
由使女（夏甲）所生 按血气而生（本性）	由自主妇人（撒拉）所生 按应许而生（神蹟）

乙. 比方：（加四：24—27）

旧约	新约
夏甲 西乃山（律法） 地上的耶路撒冷 （犹太教） 奴隶	撒拉 应许（恩典） 天上的耶路撒冷 （基督信仰） 自由

丙. 实际应用：（加四：28—31）

一. 我们可以期待从律法而来的逼害。

二. 我们可以期待从天父而来的产业。

深入探索：加四：8—31

“那些本来不是神的”（四：8）：虽然异教有神祉，但保罗否认他们是真正的神——它们是“属灵的媒介（即是鬼魔）。在保罗的日子，外邦人的世界肯定在不同宗教体系的束缚之下。这些神祉不能带领信奉者得自由。因此，基督徒的自由与异教的束缚对比很大。”（Donald Guthrie 著，“New Century Bible Commentary”）

“怎么还要归回”（四：9）：归回任何律法主义就象成人归回小孩子的时候。律法主义是儿时的必要部分——“不可作这，不可摸那”——但并不代表永远都是这样。

同样，以色列人长期的训练不是永远的。耶稣完结那时期，开创新时代。祂在登山宝训的教训清楚超越律法，引用律法六次，然后加上“只是我告诉你们”（太五：22，28，32，34，39，44）。神子民的几时完结了。

“懦弱无用的小学”（四：9）：保罗形容世俗小学时（四：3），他加上“懦弱无用”几个字，以强调与神的知识作对比。“懦弱”指无力的，显示异教没有能力帮助人找到真神。“无用”出自“蹲伏”或“屈缩身体”等字的意思——乞丐的特质。异教徒对他们敬拜的对象有一种畏缩惧怕的态度。

“是因为身体有疾病”（四：13）：保罗曾去到别加（徒十三：13—14），但没有在那里传道，而直往安提阿和其他加拉太的城市。那区域的地形显示保罗避开别加所处的闷热低地。有一些解经家觉得保罗的病是疟疾。匆匆往他能够康复的较高地方，是合情理的。因此，这是因为疾病使他到加拉太传道。

“我为你们再受生产之苦”（四：19）：保罗伤心的部分原因是惧怕加拉太信徒离开真道，可能归向异教的道理。“直等到基督成形在你们心里”（四：19）——直到你全人内心都在思想上、愿望和意志都象祂一样。

“我巴不得现今在你们那里”（四：20）：对保罗是缺点的，在神的保守下，对所有基督徒却是无价优点。他写的信件是为了处理即时的问题，以取代他想作的私人探访。可是，对他来说是问题的，在神的角度看却是给教会的厚礼——保罗的书信。

保罗在思想上影响加拉太信徒，因为他与他们有良好的关系。圣经中真理得胜的例子是由于人们有良好的关系：大卫和约拿单（撒下十八：1—4；撒下九）、以斯帖和末底改（斯二：5—7）、保罗和提多（提一：1—5）、保罗和提摩太（提前一）。

“亚伯拉罕有两个儿子，一个是使女生的”（四：22）：今日西方文化早已远离亚伯拉罕所行使的法律权利，就是透过仆婢照顾孩子，以尽父亲的责任。亚伯拉罕进入迦南地后，十年已经过去，但神给他孩子的应许还没有成就。在古代的努斯(Nuzu)文献引述婚娶之约，指出若妻子不能生育，必须将自己的使女给丈夫，所以撒拉将夏甲给亚伯拉罕时，看不出有什么不对。当神的目的受到人为的解决方法拦阻时，没有人能预见许多会发生的问题。

“凭着应许作儿女”（四：28）：出自希腊文 *epangelia*；保罗强调加拉太信徒和他都应验神的应许，和以撒及今日的信徒一样。当我们将神的爱的好消息带到世上，就是协助祂的预言应验。

“轭”（五：1）：连接二物的工具（象两头牛轭在一起）。这词语可以作正面和反面用途。虔诚的犹太人说他们自己负起“律法的轭”或“天国的轭”（靠着背诵“示马” Shema*），或靠着服从诫命而负起“诫命的轭”。这是主观上愿意给神的奉献，在这种情况下，这字“轭”的意思是正面的（申四：35—40）。可是，当所罗门的儿子罗波安登上以色列的王位，百姓的代表就求他挪移那“重轭”（税收和苦工），是他父亲曾

经加给他们的。“轭”这字在此处有反面的意思。到了耶稣的日子，律法的轭实在已成为重担，满载过分讲究饮食衣著的分别，而且加上禁令，只有少数特权分子有时间研究。相对来说，耶稣的轭带来释放。祂告诉我们走近祂，因为“我的轭是容易的，我的担子是轻省的”（太十一：28—30）。我们与祂同负一轭，无论我们做什么工作都得到分担。无论我们背负什么，祂也负上。那是为什么祂的轭是容易的，祂的担子是轻省的。

*Shema 原意为“听”，是犹太人的认信祷告，取材于申六：4—6；十一：13—21；民十五：37—41。多于早晚诵读。

研究问题答案——第四课，加四：8—31

1. 个人答案。
2.
 - a. 祂差遣祂的儿子救赎我们（加四：4—5）；给我们儿子的名分，与基督同为后嗣。
 - b. 作为儿子、后嗣（四：7），不是仆人——为将来的权利和责任作准备，愿意地存着爱心这样做。
 - c. 被他们奴役、束缚（四：3，7），服从是因为他必须要这样做。
 - d. 四：6—7：我们不再是奴仆，乃是儿子／后嗣，有权利称神为“父”。
- *3.
 - a. “神知道爱祂的人”。神完全认识我们，过于我们认识自己。我们只能部分认识神，直到我们面对面看见祂。
 - *b. 个人答案（我对神的认识有限，但我把我的将来信靠祂）。
4. 他在加拉太信徒身上的工夫是枉费了，他们要归回那懦弱无用的小学（加四：10—11）；加拉太信徒会过无力的生活（诗一一五：3—11），变得律法主义和不结果子（弥六：6—8）。
5.
 - a. 他已经放弃犹太教的礼仪（律法主义），成为基督徒，更象外邦的加拉太信徒。他不支持犹太人，犹太人并不比加拉太人高一等，却与他们一样。
 - b. 拒绝律法主义，信靠耶稣，看信徒为基督身体的同等部分，在祂里面自由。
 - *c. 人们不常常喜欢听真理，特别若是批评的，更使他们忿怒。
6. 个人答案（慈爱、照顾、没有忿怒或优越感）。
7.
 - a. 想令加拉太信徒离开保罗，叫加拉太信徒热心待他们（加四：17）。
 - b. 爱、关心、痛苦（加四：19—20）。
8. 保罗爱加拉太信徒，就好象曾经生产的母亲；他们是他的属灵孩子（加四：19）。他感激他们显给他的爱。
9. 归主者从相信因恩典而得救，转而相信因行为／仪式而得救的“安全感”（加四：9—10）。
10.
 - a. 使女／自主妇人（加四：22）；按着血气生的／应许的结果（加四：23）。
 - b. 在律法下和在基督里自由的分别；作奴仆和自由的分别。
11. 神呼召摩西上山，给他律法让以色列人服从——十诫。
12. 耶路撒冷是强调律法主义的犹太教中心，在罗马帝国的统治下；耶稣在那里被审判杀害。这代表保罗以前的生活及其一切。这是“那在上的耶路撒冷”（加四：6）的相反，因“在上的耶路撒冷”是自主的。

- *13. 撒拉，亚伯拉罕之妻。她是自主妇人，相对使女。对比在自由与作奴仆之间、旧与新的耶路撒冷之间、按血气而生的孩子和凭应许而生的孩子之间。
14. 圣经说赶走使女及她的儿子——他们永不能分到自主儿子所承受的产业（加四：30）。
15. 那些指望因律法而得救恩的人永不能得自由或永生。
16. 是。我们必须抵挡因行为得救的想法，过于抵挡因信得救恩的想法。
17. a. 儿子的名分（承受产业（四：7）；认识神，被神认识（四：9）；满足（四：15）；基督在我们里面成形（四：19）；凭应许而生（四：23）；自由（四：26）；更多儿女（四：27—28）；分享产业（四：30）。
- b. 作奴仆（四：9）；律法主义（四：10）；失去满足（四：15）；离间，热心放错了地方（四：17）。
- c. 个人答案(神帮助我不将自己再放在律法之下，而宁愿感谢主耶稣完全付了那罪债。)

讲课指引——第六课

靠圣灵行事

加五：1—26

经文要点：保罗怕加拉太信徒会失去他们在基督里的自由。

中心思想：靠圣灵行事，不靠肉体！

讲课目的：听众会选择靠圣灵行事，而不是靠他们的肉体。

讲课题目：自由：在爱中凭信心行事

I. 简介：冲突（五：13—15）

一九一九年十一月十一日，美国总统威尔逊（Woodrow Wilson）宣布该日为第一次世界大战停战日（今日美国人称之为“退伍军人节”），以纪念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这场战争要结束所有战争云云。很不幸，当第一次世界大战在一九一八年结束时，我们知道战争并没有停止。国与国之间的战争及国家内战不但持续在我们的世界中加增，家庭的内讧更使社会结构崩溃。个人内在的不安和痛苦已经带来精神失常、情绪低落、自杀和谋杀。使徒雅各说这一切是由于情欲在我们体内发动争战。“你们中间的争战斗殴，是从那里来的呢。不是从你们百体中战斗之私欲来的么。你们贪恋，还是得不着。你们杀害嫉妒，又斗殴争战，也不能得。你们得不着，是因为你们不求。”（雅四：1—2）雅各说的和保罗在今日的经文中警告我们的一样：“弟兄们，你们蒙召，是要得自由。只是不可将你们的自由当作放纵情欲的机会。总要用爱心互相服事。因为全律法都包在爱人如己这一句话之内了。你们要谨慎。若相咬相吞，只怕要彼此消灭了。”（加五：13—15）任何一个和其他人有密切（无论是空间距离上的接近或关系上的亲密）关系的人都知道那种关系多么叫人挫折。若我们诚实，就知道我们主要的问题出现是因为我们自私，我们只想随己意而行——不管别人的意思！有一位聪明人曾经说：“若不是因为人，我不会有困难的！”保罗给我们提供一个答案。我们必需改变我们的心灵，使我们因着爱变成彼此的仆人，正如服从基督的话：“你们要爱邻舍如同爱自己。”这对于我们的肉体是难以做到的，但本课的答案是：**靠圣灵行事，不靠肉体！**

加五：1—26

冲突（五：13—15）

两段信息（五：1—12）

选择（五：16—25）

II. 讲课内容

一、两段信息（五：1—12）

1. 解释：

- a. **律法**就是作奴仆（五：1）。这来自将信心放在宗教仪式和要求上，例如割礼。今天，这些事情包括洗礼、上教堂、遵守衣服和礼仪的守则等等。这些东西本身不是错的，只是将信心放在任何一样之中作为进神国的必要条件，就是取代了单单因信基督而得救了。如此，基督就与我们无益（五：2），而且我们会和他隔绝（五：4）。我们会从恩典中坠落（五：4），变得必要遵守全律法；那代表我们要完全，那是不可能的！就算以为自己是完全的也是自大的事（路十八：9—14）。
- b. **恩典**就是自由（五：1）：这单单来自在基督耶稣里的信心，保证我们单凭恩典（加五：4）可得到永恒的救恩（约一：12）。我们也是凭信心等候所盼望的义，不是我们靠行为而得的。这一切只有“凭信心”和“藉着圣灵”（不是肉体）才能成事。这是有功效的信心，“使人生发仁爱的信心”（加五：6）。我们也很快看到这爱来自神的灵，不是来自人的灵。我们真的有爱（人本有能力去爱），但是有限的。**我们需要学习靠圣灵行事，不靠肉体！**

2. **说明、应用及重申中心思想**：这重要真理是我们救恩的根据，是人性无法测度的。为什么这样？这是因为我们太自我中心。我们从有呼吸的一刻开始，世界就环绕我们每一个人而转动。起初，我们得到我们所想要的，因为我们以尖锐的哭声要求。后来，我们学习其他方法满足我们的需要，包括我们自己满足这些需要。我们学到没有任何事物是白白得来的，所有东西必须要赚取；若有人给予我们一些东西，就期望我们要做一些东西。可是，圣经说，当事情关乎拯救我们的灵魂或要我们过那种我们应当过的生活时，我们便全然无助。福音是革新性的！好消息是神已经在基督里完成了一切，我们只需要凭信心接受！可是，我们的人性一开始就不是这样，所以我们不但难以明白，而且容易被迷惑（加五：8）。保罗知道搅扰加拉太信徒的人会落入神的审判下（加五：10）。有些假师傅甚至宣称保罗也主张割礼（加五：11）。若是真的，为什么他们逼迫他呢（加五：11）？因此保罗很失望，希望这些人会“割绝他们自己”（加五：12）。或许在属灵上说他们不能，也不应再生产更多奴仆的儿女。若我们不想成为奴仆的儿女，**我们必须学习靠圣灵行事，不靠肉体！**

二、选择（五：16—25）

1. **解释**：关于争战，我们这些因信基督而选择靠圣灵行事、生发仁爱的人

已发现一种不同的挣扎在我们里面！我们认识基督之前，可能已经历麻烦，因为我们曾沉迷于有害的行为模式（在奴仆的轭之下，加五：1），而且不能将其打破。现在我们认识基督，我们过去的罪得到赦免，于是我们进入另一场争战。我们开始在每日的生活中讨耶稣基督的喜悦（为了爱我们奇妙的救主），但我们发现我们做不到！我们祈祷，又努力尝试，但我们肉体的果子仍然显而易见（加五：19—21）。情况很糟糕，因为在我们里面的圣灵指出我们失败（约十六：8—15），但我们已经尽力尝试！这是一场在我们想完成和我们看来不能完成之间的争战。让我问一个私人问题：若我们因更努力尝试而能够更正义——就算主会在我们尝试的时候帮助我们——谁会得到荣耀呢？是我们呢？还是主呢？若主在我们努力做得更好时，帮助你和我做得更好更公义，我们可能最后感到完全不需要祂，这不是很危险吗？

可是，圣经教导我们，我们靠自己努力永不能讨祂喜悦，而且祂不会在此帮助我们，不论我们多努力祈祷！相反，我们必须学习靠圣灵行事，不靠肉体（罗八：1—8）。祂不是要赐给你和我忍耐；而是当我们学习凭信心信靠祂时，祂的忍耐会透过我们彰显。祂不会使你和我变得更可爱；但当我们学习凭信心信靠祂时，祂会在任何环境中，为我们成为爱。所以圣灵的果子都因着信随时给我们（加五：22—23）。试想谁因此得荣耀？就是祂，因为凭信心行事使我们完全倚靠祂！**靠圣灵行事，不靠肉体！**

2. **说明、应用及重申中心思想：**在加五：24，保罗说：“凡属基督耶稣的人，是已经把肉体、连肉体的邪情私欲，同钉在十字架上。”你怎样做得到呢？尝试正面地想：“旧人”（弗四：22—24）已死，因而凭信心接受这事实？不能！你（和我）又在再次靠自己的努力了！我们愈努力尝试，就愈受到阻挠！这是凭信心的！保罗在以弗所书说要“穿上新人”。新人和旧人两者不能同时并存！我们正要穿上基督新人时，旧人也会同时出现！保罗在罗七：18 说：“立志为善由得我，只是行出来由不得我。”“基督若在你们心里，身体就因罪而死，心灵却因义而活。”（罗八：10）“随从圣灵的人，体贴圣灵的事。体贴肉体的就是死。体贴圣灵的乃是生命平安。”（罗八：5 下一六）只要我们在肉体之中，这种挣扎仍会持续——但要向好的一面看：这会让我们在有生之年倚靠我们的救主；直到我们面对面看见祂时，这种挣扎才完结（约壹三：2）。我们怎样做到？我们愈多花时间与祂一起，我们就愈能让圣灵管理我们的生命，就更容易凭信心恆久地穿上新人。这是为何我们必须学习**靠圣灵行事，不靠肉体！**

III. 总结

- 一、**最後的说明和应用：**凯斯庭森（Larry Christianson）在他的书 "The Renewed Mind" 里说：“想象你自己住在楼房里。业主使你生活悲惨，他向你收取过

高的房租。当你不能付房租时，他以惊人利息给你借钱，使你欠他的债更多。他不论日夜都闯进你的屋子里，破坏和弄脏地方，然后向你收取维修居所的额外费用。你的生活悲惨。后来有人来说：‘我要接收这房子。我已经买下它了。你喜欢住多久都可以……不用付钱的！房租全交妥了。我要在此与你同住，我就住在经理室。’多么使人喜乐！你得救了！！你脱离了旧业主的控制。但跟着发生何事呢？当你还未来得及为刚得到的自由欢呼时，敲门声又响起。原来旧业主站在门口。他一如以往般吝啬、目露凶光和诸多要求。他说他来收房租。你做什么好呢？你会付房租吗？当然不会！你会跳出来，打他鼻子一记？不会！他比你高大！你自信地告诉他：‘你向新业主提出吧。’他可能咆哮、恐吓、欺哄——你只需镇静的告诉他：‘向新业主提出吧。’无论他再来多少次，带着各种的恐吓和论据，甚至在你面前挥舞看来象法律文件的东西，你只要再告诉他：‘我说过了，向新业主提出吧。’最后，他终于知道他需要知道的事实。他只希望藉虚张声势、恐吓和欺骗，使你怀疑新业主会否真的完全管理一切。当基督使你离开旧人的权势后，你就要面对这景况。当我们回到旧模样时，你是否知道我们在做什么？我们在付钱给不合适的人，付钱给旧业主。我们甚至在为他工作！”

二、结语：既是这样，让我们选择靠圣灵行事，不靠肉体！

三、简短祈祷：主啊，感谢祢，我们真的可以靠祢而活，得到胜利、自由、满足和喜乐的生活。若这是不行的，祢断不会告诉我们这样行！请帮助我们每一个人渴望选择遵行祢的话，超过其他一切；而且帮助我们发现怎样靠祢的灵凭信心行事。有时，最简单的事情是最困难的。我们先感谢祢，因祢必教导我们每一个人走这条在祢里面的信心之路。阿们。

深入探索：加五：1—26

“割礼”（五：2）：虽然这明确主题第一次在这里出现，当然也可以从书信的起头推断。而只在这里保罗的争论高潮才揭示其优先次序。割礼对律法来说就象戒指对婚姻一样：抵押品、标志、明显的有目的委身。

“必须遵守全律法”（五：3）：直译自希腊原文为：“他是欠着行律法的债”（换句话说，这是必须执行的职责）。律法咒诅那些尝试靠自己行为称义的人（三：13）；恐惧来自这错误的观念：若一个人要得救，就必须遵守礼仪的律法。在较广的意义上，基督的死也代表从罪疚和罪的权势（罗六：18）、神的忿怒（罗五：9）和撒但的权力（来二：14）下释放出来。或许犹太教人以基督信仰为犹太教的自然延伸这逻辑来说服加拉太信徒；因此遵守所有犹太教的规条明显可使人成为更好的基督徒。

“从恩典中坠落了”（五：4）：这句话不代表基督不能保守信徒到永生。相反，若加拉太信徒选择律法，他们在背弃一分白白的礼物——表示他们拒绝恩典，相信其他东西而不相信救恩。

“生发仁爱的信心”（五：6）：耶稣在祂被钉死前的遗言里，五次以爱作为在祂里面的信心的定义（约十四：15，21，23；十五：10，12—13，17）。信心表达为林前十三：4—17 所描述的爱，这是基督的义在我们里面的最好证据，也只有这一切才算义的。

“我在主里很信”（五：10）：保罗的信心只是在基督里。若加拉太信徒让犹太教人说服了，他们就会倚靠自己。

“恨不得那搅乱你们的人，把自己割绝了”（五：12）：加拉太接近弗吕家，弗吕家在当时盛行膜拜女神 Cybele。Cybele 的祭师以自阉成为太监来表示自己敬虔。保罗以讽刺的手法告诉受到犹太教人影响的加拉太信徒，按他们的逻辑应该勇往直前，阉割他们自己，就象那些异教的祭师一样。

“自由”（五：13）：没有爱的自由是可以被滥用的。用爱心彼此服侍刚好与放纵情欲相反，因为真爱必须是两方面的，并不是以一己的利益为先。爱的服侍是基督徒自由的特征。

“拜偶像、邪术”（五：20）：两者都是异教膜拜的例子——前者提倡神的代替品；后者冒充圣灵的工作。

“行这样事的人，必不能承受神的国”（五：21）：保罗发出严重的警告。类似关于神国的道德要求的经文（神最终的管治），可参看林前六：9—10 和弗五：5。

“圣灵的果子”（五：22）：果子和行为（象“情欲的事”，19 节）是非常不同的，所强调的不是人的努力。这些果子是每个由圣灵带领的信徒的正常成果。

研究问题答案——第五课，加五：1—26

1. 个人答案。
2.
 - a. 基督已经使我们从尝试遵从律法的束缚中释放出来，藉着祂的救赎，我们可以经历真正的自由。
 - b. 从指摘、罪和死亡的律法中释放（罗八：1—4）。主的灵使人得自由，除去我们眼前的帕子，使我们明白律法的目的，凭着祂的恩典，使我们变得象祂一样（林后三：14—17）。
 - c. 站立得稳，不再背负奴役的轭作重担、被放在律法之下。
3. 犹太教人尝试说服他们，他们必须受割礼，遵从律法，成为真正的基督徒。可是，惟独基督能够带来救恩，而不是基督再加上其他事情。
4.
 - a. 接受割礼（加五：2—3），必须遵守全律法（加五：3）。
 - b. 基督与你们无益（加五：2），必须遵守全律法（五：3），与基督隔绝，从恩典中坠落（五：4）。
5. 他们尝试靠遵守律法称义，而不是因信基督称义。
6.
 - *a. 我们爱因为神先爱我们。若我们在神和耶稣里有信心，祂的爱会透过我们彰显出来，若我们的信心是真实的，我们会彼此相爱和关心。
 - b. (1—3) 个人答案。
7.
 - a. 有人告他传割礼！他在对抗谎言。
 - b. 是。福音的真理被滥用。
 - c. 犹太教人——鼓吹传割礼的人。
- *8. 基督成为那些不信祂的人的绊脚石。十字架触怒人，因为十字架表明人不能自救，人需要帮助。
9.
 - a. 我们有自由选择生或死，祝福或咒诅。
 - b. 当我们选择不服从时，神继续呼召我们服从，同时继续给我们自由。
 - c. 作选择是困难的，需要牺牲。我们有自由选择，但如果我们不选择耶稣永生的道，我们就定会失败（马太福音）。若我们坚持守律法，但破坏其中一部分，我们就有破坏全律法的罪（罗马书）。
 - d. 我们的自由不容许跟从罪性，却有自由服侍和去爱。
- *10. 想做对别人最好的事、伸出援手以满足需要、慈爱、牺牲地给与。
11. 人称义单凭信心（罗三：28）。

12. 罪性的情欲常常与圣灵的想法相争。若我们靠圣灵而活，我们就会做得正确，不破坏神的律法。

13. a. 个人答案。

b. 明白和帮助他们克服。要有同情心和鼓励。

14.

有罪的行为	良善的行为
情欲的罪（污秽、不洁等等）	性事上忠诚、清洁、自制
拜偶像（邪术、巫术）	相信唯一真神、顺服神
忿怒（仇恨、忌恨）	仁爱、和平、恩慈、自制
争吵（自私、分党、嫉妒）	合一、强调正面而不是反面
醉酒、荒宴	适可而止、合宜的社交

15. 律法要显明什么是正确的，以及对救主的需要。但有圣灵就不需要律法。圣灵的果子永远是好的，人永不会嫌果子太多，因此律法管治是不必要的。

16. a. 虽然圣灵的果子在许多方面显明自己——仁爱、和平、喜乐等等——这仍然是单一的果子，象枝子上的葡萄一样。所有来自同一的根——基督。

b. 个人答案（爱！）

17. 信徒必须钉死肉体（向肉体“而死”）；向不敬虔说“不”，被圣灵和神的恩典充满，并且靠此而活。

18. a. 自大：我们太倾向以自己测量其他信徒，审判他们。

b. 若我们靠圣灵行事，我们专注于祂，而不是其他人。圣灵带来谦卑，不是骄傲。

讲课指引——第六课（续篇）

爱的行动

加五：26—六：18

经文要点：属基督的人是挽回肢体、与肢体彼此分享重担并撒种收永生的新造的人。

中心思想：成为属基督的人！

讲课目的：听众会选择不论在任何环境下皆学效基督。

讲课题目：给各人的平安和怜悯

I. 简介

有一个寓言说，撒但的使者尝试不同方法，要使一个在北非沙漠里、活得象隐士的圣人犯罪，但无法成功。每次尝试都失败；撒但忿怒他的下属无能，于是亲自介入此事。他说：“你们失败的原因是你们对付此人的方法太粗糙。看看吧。”他跟着小心地接近那圣人，悄悄地在他耳边说：“你的弟兄刚刚成为亚力山大主教。”这圣人脸上的反应显示撒但已经成功了；他满脸怒容，眼睛紧闭。撒但说：嫉妒常常是我们对付那些寻求圣洁的人的最佳武器。”

本课首节（加拉太书第五章最后一节）说：“不要贪图虚名，彼此惹气，互相嫉妒。”我们很容易看到小孩子因由私利而来的嫉妒争执，彼此惹气。可是，当两个成熟的成年基督徒（两人都是主的仆人），因彼此惹气而不说话，我们做什么好呢？或者当有一个成年的信徒恶意散播闲话，伤害另一会众，我们又当怎样处理他呢？翻译为“自欺”一词的希腊原文为 *Kenodoxia*，意思是“徒劳、虚假的荣耀或者贪慕虚荣”。这意思和使徒保罗在书信结尾时所说的话相比，是何等大的对比：“但我断不以别的誇口，只夸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十字架。因这十字架，就我而论，世界已经钉在十字架上。就世界而论，我已经钉在十字架上。”（加六：14）要活得象个属基督的人，我们必需治死人渴慕私利或虚荣的天性，只容内里基督的生命活着。我们怎能做到不象那圣洁的隐士一样自以为圣洁，却发现撒但能轻易夺去我们真正圣洁生活的果子？你和我怎样才能成为**属基督的人**？这是本课谈论的问题：

加五：26—六：18

简介（五：26）

属基督的人挽回跌倒的人（六：1—5）

属基督的人撒种收永生（六：6—10）

属基督的人只荣耀耶稣基督的十字架（六：11—18）

II. 讲课内容

一、属基督的人挽回跌倒的人（六：1—5）

1. **解释：**在这里，保罗给我们一个责任，是我们不敢忽视的：挽回跌倒的肢体。你有没有经常这样做呢？我呢？不幸地，我们许多人都没有做。你和我有没有想过“教会”（信徒的群体）竟是唯一经常抛弃伤兵的军队？我们必须以属基督的人的身分，以勇气、关心和温柔的心去挽回别人，而不是以自高的心（虚荣）去指摘或批评。我们要以基督的爱去挽回别人，并且确实知道“自己以为站得稳的，须要谨慎，免得跌倒。”（林前十：12）

谁去做呢？“你们属灵的人”要去（加六：1）。那些常常靠神的灵行事，不靠肉体的人都要去。我们能否以“我们不肯定自己是否常常靠圣灵行事”为藉口？不能！若神没有将那人放在另一人的心里，你就去吧！（或者透过祷告，你和我可以看出另一个会和我们同去，并会在我们有问题时帮助我们的人）。我们怎样去呢？以温柔和谦卑的心。温柔：小心修补经已破损的。谦卑：谅解可打破障碍。

为什么我们要去？因为背负他人的重担是属基督的人所要做的。“担子”有两种：(1)重担，对一人来说是太重的（加六：2）。这正受重担伤害的人需要别人指示他走向那伟大的背负重担者耶稣（太十一：28—30），而你和我亦可能需要尽一己之力为他分担部分重担；(2)一般人常见的负担（加六：5；林前十：13；约壹一：9；约八：11），那就是个人对神的责任。记着，我们这样做是因为基督已经为我们背负了重担。现在我们作为属基督的人，只不过是跟从基督的样式。**作属基督的人！**

2. **说明、应用和重申中心思想：**一九二九年，美国加州举行玫瑰碗美式足球赛，由乔治亚科技大学队对洛杉机的加州大学队。在比赛中，雷高斯（Roy Reigels）替加州大学队取回失球，但不知什么原因使雷感到混乱，竟带球向错误的方向跑了六十五码。他的队友抱着他，制止他替对手入球。几回合后，乔治亚科技大学队拦截了加州队的进攻，而且安全得分，加州队在上半场落后两分。

每个人都在想教练彭立斯会在更衣室对雷高斯说什么。雷所能做的是把脸藏在手里，然后哭得象小孩子！一会儿后，教练说：“孩子，我们以上半场的原班人马应付下半场。”球员都起来准备出场，只有雷还是不动身。教练叫他，他仍然不动身。“雷，你听不到我说吗？照上半场的原班人马在下半场作赛！”但雷回答：“教练，我做不到。我负了你，负了加州队，也负了自己。我不能面对球场里的群众，我做不到！”教练彭立斯伸手拍着雷的肩膊说：“雷，起来归队。比赛只过了一半。”雷终于起来了。若你问当时的观众，他们会告诉你，他们从没有看过一

个足球员象雷高斯在下半场的表现那样出色的。属基督的人要象教练彭立斯一样，以爱挽回别人！

二、属基督的人撒种收永生（六：6—10 和五：16—25）

1. 解释：我们被召在以下三方面撒种：

- a. 基督徒的传道（六：6）。“在道理上受教的”要供应那忠心又小心教导神话语的人。
- b. 基督徒的圣洁（六：7—8）。有两块田地：肉体 and 圣灵。两块田地都肥沃而富生产力。可是，结果是非常不同的：
 - 若我们顺着情欲撒种，收的是败坏。
 - 若我们顺着圣灵撒种，收的是永生。

我们在思想和行为上是否属基督的人？我们会收到怎样的庄稼全视乎我们在那里撒种。

- c. 基督徒的事奉（六：9—10）。不断地顺着圣灵行善是不容易的。有许多事会叫我们泄气？——被拒绝、吃力不讨好、个人不便。我们受教作属基督的人，不可放弃，要坚持，因为好收成快来到！无论何时神给我们机会，“就当向众人行善。向信徒一家的人更当这样”（加六：10）！在任何景况都要作属基督的人！

2. 说明、应用和重申中心思想：主自己告诉我们：“你们为什么称呼我主阿、主阿、却不遵我的话行呢。凡到我这里来，听见我的话就去行的，我要告诉你们他象什么人。他象一个人盖房子，深深的挖地，把根基安在磐石上。到发大水的时候，水冲那房子，房子总不能摇动。因为根基立在磐石上。惟有听见不去行的，就象一个人在土地上盖房子，没有根基。水一冲随即倒塌了，并且那房子坏的很大”（路六：46—49）。我们会收取自己所撒种的！愿你和我成为属基督的人！

III. 总结：属基督的人只荣耀耶稣基督的十字架（六：11—18）

- 一、最后的说明和应用：在林前四：16，保罗对哥林多信徒说：“所以我求你们效法我。”保罗要他们在哪一方面效法他？就是效法保罗“在基督里的行事”（林前四：17）。保罗在基督里所行的事就只有荣耀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十字架，因为再没有任何事情对他重要的。在保罗时代，一般人都认为十字架是最可耻的物件。保罗指出这可怕的受苦标记对他的生命到底有何意义。对保罗来说，所有属世的欢乐、财产和荣誉都再无意义和吸引力。保罗在世上行事，却不是世俗的俘虏。无疑，保罗的立场使他受到更

多逼害（林后十一：23—29），而且他身上带着耶稣的印记（加六：17）。然而，他胜过疲倦和布满伤痕的身体，活在救主的平安和怜悯中（加六：16）。若我们选择成为属基督的人，并且只荣耀祂为我们在十字架上成就的救恩，我们也会活在救主的平安和怜悯中。

二、结语：你和我会否选择靠基督的灵行事，因此不再荣耀自己的肉体？

三、简短祈祷：主啊，感谢祢，因为我们刚刚完成研读保罗给加拉太信徒的书信。愿我们每一个人都在你里面选择靠你的灵行事，成为属祢的人。求你使每个人完成这课程时，都作出这上好的选择！奉祢荣耀的名而求。阿们。

深入探索：加五：26—六：18

加五：26：保罗运用代名词“我们”是因为他没有忘记自己的人性，以及他并非免于试探这事实。贪图虚名；过度吹嘘个人的重要性；惹气；争斗的态度；嫉妒；妒忌的感觉。若有人得称赞，嫉妒的心暗地里希望看见那人跌倒。嫉妒揭露人渴望成为第一的心，并且使人怨恨其他人的成功。

“被过犯所胜”（六：1）：这片语暗示突然的、难以抑制而使人跌倒的试探——这可以是轻微的罪或可怕的过错。

“用温柔的心把他挽回过来”（六：1）：1 至 10 节包含保罗为信徒定下的人性原则，使他们与别人的关系协调。顺着圣灵撒种（六：8）和基督徒怜悯和仁慈的实际表现有密切关系。

“背负彼此的重担”（六：2）：圣经有十一个不同的字可翻译作英文字 *burden*。此处的希腊原文是 *baros*，指一些沉重、错误、紧张或忧伤的事情。这代表一种会把人压得变形的重担，超过人所能承担的。每个人都有重担；有些需要人分担的，例如疾病、软弱、无知、压力或紧张。

“担当自己的担子”（六：5）：源自希腊原文 *phortion*，要承担的重量或个人责任。这个字可指船上的货物，或是在母腹中的胎儿——只有母亲能够承担；是不能分担的。人必须独自承担某些痛苦和责任，例如死亡和信徒的最后审判（就是他们的工作在审判台前受审判——基督的审判台）。

“供给一切需用的”（六：6）：这动词“供给”的意思是“参与”，暗示那些在道理上受教的，当把一切需用的——包括物质利益——供给施教的人。同一动词亦用于罗十五：26—27 及来十三：16，强调以慷慨无私的态度管理物质财富。

“请看我亲手写给你们字，是何等的大呢”（六：11）：许多解经家相信保罗请助手为他誊写大部分的加拉太书，然后自己写上结语（六：11—18）。“大字”可能是一种强调说法，或是表示保罗的视力很差。

“新造的人”（六：15）：保罗重申神的主权改变了他的生命，以及世人的生命。有没有受割礼不代表什么；重要的是属神的新造的人经历在基督里的信心。救赎代表恢复及重新创造。万物是藉着基督造的（约一：3），而藉着祂，万物都得以恢复和更新。

“神的以色列民”（六：16）：神的以色列民是谁呢？保罗说那就是“凡照此理而行的”人（六：16）——那些分享亚伯拉罕信心的人已成为亚伯拉罕的真正子孙，不论国籍或血缘。

“耶稣的印记”（六：17）：希腊字是 *stigmata*，指伤痕标记。J. Vernon McGee 说：“*stigmata* 是保罗为了主耶稣所忍受的痛苦……在我们的时代，主耶稣仍然乐于书写，不是写在圣殿地板表面的流动沙土上，而是写在那些属祂的人的生命里。祂给我们心上的印记是永远的。”他跟着挑战信徒说：“我们是否自豪地带祂的印记，愿意为祂的缘故承受凌辱？”

研究问题答案——第六课，加五：26—六：18

1. 若我们靠圣灵而活，我们不会贪图虚名，彼此惹气、互相嫉妒，而是想服事、帮助别人，因为我们也可能有一日被试探。“因为神的恩典，所以我去。”
2. a. (1)对自己或自己的优点过度自夸——自大、骄傲。
(2)使人苦恼、恼怒、受刺激、起反应。
(3)想要别人有的东西。因别人的优点、好处等而起了不好的意念。
b. 自我中心、自私、不安全、只顾自己。
3. a. 重回以前或正常的位置。重获健康、力量。
b. 挽回确认改变的需要、并帮助带来改变，都是正面的。以下的字词不使人羞愧或否认；也不协助带来更好的改变。
(1)以言语表示不批准；责备、说服或使人知罪。没有做得更好或回到原状的成分。
(2)脱离责备；合理化、宽恕、否定任何发生的事。没有包含改正或改变之意。
4. 若我们自大，我们感到背负别人的重担与我们不相称；我们论断人，不鼓励人，也不仁慈。我们需要谦卑，了解我们在任何时候，也有这种情况。
5. a. 我们的目标应该是活出神对我们的计划，不是将自己与人比较。若我们要自夸，就在主里夸口，夸口主所作的。
b. 基督：(四：13)
c. 变得更少论断人，嫉妒、自大。
6. 我们应当与施教的人分享，向他们表示感恩、赞赏、供应他们物质的需要。
7. a. 基督的工人应得支持。
b. 爱和尊重那些治理你们、在你们中间劳苦的人。彼此和睦。
c. 行善、捐输。这样的祭是神所喜悦的。顺服那些引导你们的，使他们的工作是喜乐，不是重担。
8. a. (1)肉体；(2)圣灵
b. (1)败坏；(2)永生
9. 自大通常是由于自欺。我们会收到我们所撒种的，别妄想得到其他东西。
10. 无论何处、何时有需要，我们应当有回应。无论何时我们发现需要，而我们有方法、能力回应的，就当如此行。若不能，不当感到内疚。
11. 挑战：小心自大，否则你跌倒。安慰：有神的帮助，你永不会受到过于你能管理的。

- *12. 基督命令我们要人怎样待我们，我们也要怎样待人（太七：12）。靠着彼此相爱，我们完全了基督的律法（罗十三：8—10）。
- 13.a. 宽恕（路二十三：33）。
b. 不回应嘲弄祂的人；赐永生给谦卑、承认己罪的人。
14. 若我们永不自夸，只因耶稣的十字架夸口，就不会有自大、骄傲、争竞。相反会有合一、同工和爱。
15. 所有都是新的——我们都改变了（林后五：17），有基督的行为，合一（西三：9—10）。
16. 若我们只夸十字架，我们会和睦平安共处。没有分党纷争。
- 17.a. (1) 和谐；脱离争执、战争；有安祥；没有思想纷争。
(2) 惩戒责罚、过度的仁慈、宽恕、同情。
(3) 不配得的爱和关心
b. 个人答案
18. 重要的只是神已经为我和世人所作的。我只夸我知晓和认识神。记着主拣选那愚拙的，以使祂可以得着荣耀。没有什么比认识基督更重要。